

经济监管

宏观经济管理

【宏观规划编制】 2015年,绍兴市发改委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产业转型升级、实施创新驱动等重点领域和增强经济发展动力等9方面重点工作任务,编制印发“十三五”期间需要政府提供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国土空间开发管制等领域的专项规划37个,形成以总体规划为龙头、专项规划为支撑的规划体系。开展31个重点课题研究,全面总结评估“十二五”规划滞后指标并提出工作举措,制定“十三五”规划四大类30项指标的目标体系。

在前期“三个重大”基础上组织实施一批事关全局、影响力大、带动支撑作用强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环保、产业发展和民生改善等方面的重大特大项目,力争“十三五”重大建设项目总投资达一万亿元以上。实施《“开门编‘十三五’规划”实施方案》,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编制《嵊新区域

融合发展改革试点方案》,加快推进甬金铁路嵊新段、两地公交一体化等项目建设;谋划两县(市)合建综合保税区,并力争将其纳入省级“十三五”规划。

【发展改革课题研究】 2015年,绍兴市发改委完成《绍兴市“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对策研究》《绍兴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思路研究》《绍兴市“十三五”重大基础设施项目规划研究》《绍兴市参与长江经济带发展研究》《新常态下绍兴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和动力机制研究》《绍兴市区公共交通价格形成机制研究》《加快印染产业提升促进生态环境优化的调研报告》等一批重大研究课题,部分研究成果转化为发展规划或决策。

【产业投资管理】 2015年,绍兴市发改委出台《2015年扩大有效投资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实施意见》,分解落实有效投资总体目标、结构目标、重大项目任务。出台《2015年扩

大有效投资考核办法》,成立项目推进办公室和专项督查组,强化有效投资考核,加大督查力度。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市本级和越城区政府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意见(试行)》《市本级(不含滨海新城)企业投资项目不再审批试点“负面清单”制度》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绍兴市2015年本)》,继续实施《市区产业投资项目准入评估制度的实施意见(试行)》,加大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力度,简化办事程序。全市实施“双百双千”重大基础设施项目105个,当年计划投资227亿元,实际完成投资324亿元;实施“双百双千”工程重大服务业项目103个,当年计划投资240亿元,实际完成投资296亿元。全市全年完成有效投资2583亿元,同比增长12.1%。

年内,全市引进浙江省以外的“越商回归”资金250.28亿元,其中,项目投资216.62亿元,资本回归33.7亿元。

表11-1 2015年绍兴市“双百双千”重大基础设施项目进展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万元)	建设(完工)期限	2015年计划投资(万元)	2015年完成投资(万元)	责任单位
1	小舜江南北溪治理工程	对地处王坛镇、稽东镇境内的小舜江南溪、北溪实施综合治理,治理溪流长度24千米,建设内容包括两岸堤防加固、建造堰坝、修建桥梁等	16000	2013~2015	2000	2500	柯桥区政府
2	柯桥区防洪排涝河道整治一期工程	对西小江至长虹闸段全长40.351千米河道进行综合整治,包括拆除桥梁32座,拆除节制闸5座,新建桥梁33座,对河道进行拓宽和疏浚等	80900	2013~2017	10000	15000	柯桥区政府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万元)	建设(完工)期限	2015年计划投资(万元)	2015年完成投资(万元)	责任单位
3	上虞区虞北平原滨江河—浙北河整治工程	整治河道总长27.53千米,其中新开挖12.25千米,新建、改建桥梁37座,新建水闸1座	95500	2014~2019	15000	22270	上虞区政府
4	上虞区世纪新丘围垦工程	围垦工程滩涂面积1713.34公顷,标准海塘15千米	117619	2013~2015	25000	30518	上虞区政府
5	迪荡湖工程	水系整治、环境改造,包括景观桥梁、道路、广场、绿化、人行桥等	213796	2012~2016	60100	60115	绍兴高新区管委会
6	滨海新城南部片区河道整治工程	整治河长15.8千米,设置调蓄区0.6平方千米	52097	2013~2016	4000	4000	滨海新城管委会
7	全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澄潭江、长乐江、黄泽江、小舜江等中小河流治理	32900	2014~2017	24853	30400	市水利局
8	全市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长诏、门溪、安华、陈蔡等大中型4座,小型水库100座	87300	2014~2017	6000	12973	市水利局
9	全市河道整治	一般河道综合整治1000千米,河道清淤疏浚1000万方	114100	2013~2015	4000	4100	市水利局
10	绍兴市新三江闸排涝配套河道南片拓浚工程	袍江新区片外官塘、菖蒲溇直江和三江大河3条河道,镜湖新区片后横江、梅山江等8条河道拓浚,整治长度15千米	80078	2013~2016	38900	38900	市水利局
11	绍兴平原“十纵七横”骨干河道整治	整治外官塘、长水江、马山大河、三江大河等骨干排涝河道,总长100千米	320000	2015~2025	5000	5000	市水利局
12	全市山塘整治	整治山塘600座	43900	2014~2017	10000	10000	市水利局
13	全市水土流失综合整治	每年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60平方千米	23000	2014~2017	1000	1000	市水利局
14	诸暨市电排站改造工程	连七湖、下四湖、定荡畈、白塔湖等17座电排站改造	39000	2013~2017	5000	5599	诸暨市政府
15	诸暨市永宁水库工程	新建总库容2308万立方米中型水库1座	155000	2013~2017	25000	28061	诸暨市政府
16	诸暨市生态堤防建设工程	洪浦江千秋桥至东闸段加固堤防5.6千米,回头闸至千秋桥段加固堤防8.2千米,凰桐江堤防加固1千米,陈蔡江周村段左侧堤防加固1.1千米,五泄江大唐段西山渠道出口至钟娄桥综合治理工程(2千米)	16500	2014~2016	7500	7500	诸暨市政府
17	安华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总库容5880万立方米	7303	2015~2017	1800	2056	诸暨市政府
18	嵊州市曹娥江治理工程	建设堤防16.46千米,新建、改建排涝闸3座	27443	2013~2015	2744	4000	嵊州市政府
19	嵊州市四明江综合治理工程	包括四明江104国道段治理工程,新开河道约3.5千米;四明江浦东大道段治理工程,新开河道长约7.05千米;调蓄湖治理工程,设置调蓄湖面积约0.32平方千米等	25774	2015~2017	7500	7810	嵊州市政府
20	新昌县钦寸水库工程	新建总库容2.44亿立方米水库一座,电站装机容量为2750千瓦	535830	2013~2016	70000	131600	新昌县政府
21	绍虞平原南部河道整治工程	整治富盛江、上蒋江、娄官江、南池江、坡塘江等南北向骨干排涝河道	230000	2016~2018	—	0	市水利局
22	虞东河湖综合整治工程	对皂李湖、白马湖、东泊、西泊、小越湖、孔家岙泊等6条湖泊水系进行综合整治	124100	2016~2019	—	0	上虞区政府
23	上虞海涂二线海塘建设工程	九六一丘至港区西堤建设50年一遇12千米标准海塘	12000	2016~2017	—	0	上虞区政府
24	上虞区虞北平原崧北河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5孔×6米水闸一座及11.3千米配套河道	50000	2016~2018	—	0	上虞区政府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 (万元)	建设(完工) 期限	2015年 计划投资 (万元)	2015年 完成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25	上虞区隐潭水库工程	新建总库容7820万立方米中型水库	40000	2017~2020	—	0	上虞区政府
26	诸暨市高湖蓄滞洪区改造工程	新建隔堤16.5千米,以及分洪设施和节制闸等,将高湖蓄滞洪区划分出首级滞洪区(简称“一区”)和除一区以外的其余范围(简称“二区”)。一区占地面积约600公顷,滞洪量约2700万立方米	223372	2016~2019	—	50000	诸暨市政府
27	诸暨市陈蔡水库扩容提蓄工程	水库扩容1831万立方米,移民556人	10250	2016~2018	—	0	诸暨市政府
28	嵊州市长乐江干流综合治理工程	加高加固长乐江干流长乐一环城桥24.2千米河段内的47.65千米堤防,改造太平滞洪等5个滞分洪工程及桥梁等附属建筑物	135970	2016~2018	—	0	嵊州市政府
29	嵊州市湛头滞洪区改造工程	改造湛头滞洪区8.01平方千米,进行堤防改造、闸室新建及区内土方清理增容等	120000	2017~2019	—	0	嵊州市政府
30	迎恩门环境改造工程风情水街建设	总用地面积114825.2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21316平方米	110000	2014~2016	30000	35000	越城区政府
31	柯桥区城镇生活污水截污纳管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	实施城区生活污水收集系统扩面工程,建设滨海工业区和各镇工业园区生活污水收集系统,实施城镇建成区、中心村生活污水收集系统提升工程,城镇居民老小区污水系统改造,村居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系统	95000	2014~2016	30000	39200	柯桥区政府
32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从2014年起,通过三年努力,完成全区有治理任务的农村128个村(居),新增受益农户46553户	33600	2014~2016	14000	16800	柯桥区政府
33	滨海污水处理厂工程	20万吨/日污水处理能力	80000	2013~2015	20000	47000	柯桥区政府
34	上虞区“一江两岸”景观工程(一期)	曹娥江两岸三环大桥至四环大桥1.8千米段进行岸线切滩、清淤疏浚,建设城市阳台、园林小品、硬地铺装、景观绿化,并配备公共艺术、公共设施及水电工程等	35560	2014~2017	15000	20010	上虞区政府
35	南线污水收集工程	建设近期1.5万吨/天,远期3万吨/天污水泵站2座;铺设DN600管16.4千米;建设DN300管线6.2千米, DN400管线7.8千米及章镇污水厂内原泵站改造,改造规模:近期0.5万吨/天,远期1万吨/天。	9640	2014~2015	3000	6320	上虞区政府
36	污水分质处理提标改造工程项目	根据污水分质处理要求,对工业污水、生活污水处理系统进行改造	29539	2015	20000	26539	上虞区政府
37	2015年城区截污排涝改造	改造城区内涝及截污治理,包括江东路排涝泵站规模1.5立方/秒及配套管道、恒利市场周边改造、华维路等项目	11500	2015~2016	3000	7500	上虞区政府
38	上虞区2015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132个任务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70000	2015	56000	92198	上虞区政府
39	中心河西段综合治理工程	友谊河至南滨路与世纪大道转弯处,全长约6.5千米,包括河道两侧砌坎、疏浚和绿化	50643	2014~2015	10000	10000	滨海新城管委会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万元)	建设(完工)期限	2015年计划投资(万元)	2015年完成投资(万元)	责任单位
40	绍兴市鉴湖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对鉴湖沿线5.35千米河道进行整治,砌坎约8.7千米,清淤约43万立方米,新增建筑约4.8万平方米,绿化改造6万平方米。新建鉴湖文化园、陆游故里、快阁揽胜、钟堰遗韵、鉴湖诗廊、鱼耕文化长廊六个景点,分三期实施	97309	2013~2015	3000	5000	市水利局
41	绍兴滨海新城污水收集系统一期工程	铺设DN300~1200排污管约70.3千米,其中DN400~1200排污管线60.7千米, DN300排污管9.6千米,配套建设污水提升泵站8座	37432	2012~2017	1400	1500	市水务集团
42	诸暨市城镇污水设施建设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城镇、农村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62000	2013~2017	15000	16507	诸暨市政府
43	白毛尖卫生填埋场扩容改造项目	新增垃圾填埋容量约285万立方米	17000	2013~2015	8000	8095	诸暨市政府
44	诸暨市白塔湖生态湿地	河道清淤疏浚、护岸工程、水土涵养工程等等工程	60000	2015~2018	3500	3923	诸暨市政府
45	浣东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近日期处理污水5万吨,远期15万吨的污水处理厂1座,配套管网30千米	62000	2015~2017	20000	20350	诸暨市政府
46	嵊州市城镇污水设施建设	嵊州污水处理工程一期提标治理;二期扩建7.5万吨/日,新建剡湖、仙湖泵站及排水调度中心;中心城区新建DN300—1600各类管道10.5543千米,新建泵站4座,检测、疏通、修复老管网10.62千米;崇仁等10个乡镇污水处理系统	122873	2013~2016	10000	12913	嵊州市政府
47	嵊州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建设374个建制村的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涉及农户15万户	105000	2014~2016	21000	56795	嵊州市政府
48	嵊州市城东区块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建设提升泵站设计5万吨/日,占地1500平方米;新建污水管约12千米	10800	2015~2017	5000	5160	嵊州市政府
49	嵊州市剡溪江沿线综合整治工程	对剡溪江禹溪至三界下市头段17千米左右堤岸进行综合整治、景点规划、沿线“唐诗之四季”及当地人文风情的挖掘	28977	2015~2016	14500	14500	嵊州市政府
50	新昌县城镇污水设施建设	里江段铺设污水管线2千米,管径为d400;南门片铺设污水管线18.7千米,管径为d200~d400;礼泉片、城北片、西镇路南明坑区、孝行碛区块铺设污水管线	25000	2014~2017	3000	3000	新昌县政府
51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工程	总库容量为626万立方米,包括填埋库区、管理区、场外工程等项目	33823	2014~2017	10000	10500	新昌县政府
52	新昌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新增农村生活污水全面治理村231个,扩面提升改造村161个,新增受益农户9万户以上	80000	2014~2016	25000	35000	新昌县政府
53	越城区老小区改造三、四期	进行老小区改造	9000	2014~2017	3000	3000	越城区政府
54	绍兴市鉴湖地块保障性住房二期工程	工程总用地面积3215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9708.35平方米,其中,地上部分面积51638.35平方米,地下室面积8070平方米	24202	2014~2017	4400	4400	越城区政府
55	城南街道城郊村、城中村改造建设工程	总用地面积为28926平方米,新建地上建筑面积51737.55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10173.47平方米	27976	2014~2017	4500	4500	越城区政府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万元)	建设(完工)期限	2015年计划投资(万元)	2015年完成投资(万元)	责任单位
56	坂湖公园	对大小坂湖区域进行植物景观建设,包括泽国东路建设、道路慢行系统、停车场设置等,总用地面积约38.8万平方米	25000	2014~2015	15000	19000	柯桥区政府
57	柯桥区安置小区建设	华舍张湊安置小区、齐贤迎福小区、管湖沿安置小区、鉴湖水庄三期等13个安置小区建设	1274254	2011~2015	300000	480000	柯桥区政府
58	上虞区城中村改造安置工程	征迁改造相关居委的村民住宅1944户,非住宅90家,征迁旧房总建筑面积约56.4万平方米,新建安置房约43.6万平方米	500000	2013~2017	50000	81000	上虞区政府
59	上虞区水务系统建设工程	完成25个村的农村“一户一表”改造及8个村的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任务;完成6个小区的二次供水设施的改造任务;建设抢修中心、水表检测中心及仓储各一幢,用地面积约18亩,建筑面积约5000平方米;建设均质池及脱水机房	9520	2015~2016	5000	10570	上虞区政府
60	两湖景观工程一期	两湖区域绿化景观工程	23000	2013~2015	6000	6000	袍江新区管委会
61	两湖景观工程二期	洋泾畈湖南侧区块景观建设,总绿地面积约16万平方米,沿岸水面面积约2万平方米,建设相应景观管理用房等建筑设施	25000	2014~2015	17000	9000	袍江新区管委会
62	两湖区域环湖道路建设	两湖区域配套道路建设及部分拆迁工程	25851	2014~2015	5350	6060	袍江新区管委会
63	袍江安置房建设项目	G32-1、G33-1、G36安置房工程;凤林路1号安置房工程;凤林路2号安置房工程;袍渎路1号安置地块	227051	2013~2017	71700	97392	袍江新区管委会
64	越兴路维修工程	三江路至洋江路,长5.5千米,宽32米,改为八车道	30000	2014~2016	11000	13015	袍江新区管委会
65	敬敷小学易地新建工程	占地3.67公顷,建筑面积15500平方米,规划36个教育班	7200	2014~2015	5200	5200	袍江新区管委会
66	镜湖新区安置房建设工程	强头小区、湖西小区、大庆寺小区、曲屯小区等四个安置小区	581368	2014~2017	100000	129950	越城区政府
67	滨海新城安置房建设工程	阮家安置房小区工程、城沿村拆迁安置一期工程	180686	2013~2017	50000	50000	滨海新城管委会
68	绍兴平水江水厂及配套管线工程	新建水厂15万吨/日、曹娥江引水工程水源取水泵站以及平水江水库取水泵站一座;铺设原水管线DN1400长约11千米,净水管DN1000—DN1400长约2.3千米	68765	2014~2015	26500	28610	市水务集团
69	小舜江供水环线工程	小舜江一二期连管:水厂至鸡笼山段,埋设DN1800管长约2.4千米;供水东线工程:凤林路口—阮家湾,埋设管径DN1400长5千米,建设DN1600管3.65千米;供水西线工程:沿绍大线敷设,天涯木业至霞西路线DN1000管长约7.5千米,北复线至钱陶公路DN800管长约8千米	30600	2013~2015	3000	4218	市水务集团
70	诸暨市城北水厂及城乡供水管网配套工程	新建20万吨/日的城北水厂,以及配套的原水、配水管网和加压泵站等	102661	2013~2016	10000	25622	诸暨市政府
71	诸暨市安置小区建设项目	包括城北、云泰、红泰、杨树畈、城北、城东新区、店口牛皋等安置小区	905800	2011~2016	120000	233598	诸暨市政府
72	诸暨大剧院建设工程	总建筑面积38832平方米	37800	2014~2015	10000	10800	诸暨市政府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万元)	建设(完工)期限	2015年计划投资(万元)	2015年完成投资(万元)	责任单位
73	规划科技馆建设工程	总建筑面积47105平方米	33000	2014~2015	7000	7000	诸暨市政府
74	嵊州市城中村改造项目	城南:对环城南路(城南大桥至爱湖头段)两侧的城中村进行联片拆迁,拆迁建筑面积为25万平方米;桥南地块总用地面积1.19公顷,地上建筑面积4.9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930平方米,以及配套设施建设	246283	2014~2018	80000	145750	嵊州市政府
75	104国道柯桥段改造工程	全长10千米,采用主线高架+地面道路形式,高架桥宽26米,长6.245千米,地面道路宽度45米	259500	2014~2016	40000	73000	柯桥区政府
76	绍兴滨海产业集聚区钱清至滨海工业区公路工程	全长约39.12千米,全线按一级公路兼顾城市道路标准设计,主线路基宽度39米	429627	2014~2017	60000	80000	柯桥区政府
77	绍兴柯桥综合客运枢纽	由停车场、综合楼、客运站三部分组成,总建筑面积3.8万平方米	18477	2012~2014	1000	1000	柯桥区政府
78	孙曹公路	一级公路,袍江段长3千米	17831	2014~2017	10000	10144	袍江新区管委会
79	东拓南延路桥建设二期(平江路以东路网)	胜利东路延伸等	38487	2014~2016	6000	6000	绍兴高新区管委会
80	袍中路南延工程(越城段)	长2182米,宽40米,沿线设桥梁5座,拆迁房屋约85616平方米	99923	2014~2017	40000	42510	绍兴高新区管委会
81	平江路湖底隧道	平江路北延穿过迪荡湖至北复线以北	58000	2014~2016	20000	21640	绍兴高新区管委会
82	绍兴滨海产业集聚区三江至童家塔公路	长4千米,宽35.5米,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标段,总投资约4.9亿元,由袍江开发区和柯桥区分区域各自承建	49000	2015~2017	2500	700	袍江新区管委会
83	镜湖新区路网建设工程	环城西路(洋江西路一体育场路)、洋江路改造工程、洋江西延(绍齐公路一行政区域界线)、次横二路、支纵二路(解放大道一洋江西路)	62960	2014~2016	30000	36527	越城区政府
84	绍兴滨海产业集聚区新东线公路工程(江滨区段)	项目西起萧山区临江新城与滨海西区的交界处,接临化一路,东至疏港公路,路线全长约29.4千米,其中滨海大桥约2千米已开工建设。标准段道路红线宽度53.5米。道路全线共设置桥梁15座。其中特大桥1座(在建),大桥4座,中桥11座,全线设平面交叉21处	72106	2013~2015	6000	20000	滨海新城管委会
85	31省道北延绍兴至萧山段工程绍兴市本级(青甸湖至镜湖段)	主线10.2千米,互通大桥2座,大中小桥11座,连接线1千米,养护管理用房1处	185804	2011~2016	1500	1500	市交通局
86	32省道绍兴兰亭至平水段改建工程	全线长约14.2千米,其中越城区段约8.7千米,柯桥区段5.5千米	125000	2015~2018	5000	0	市交通局、越城区政府、柯桥区政府
87	杭绍台高速公路	路线全长约166千米,起点至绍诸高速为双向六车道,绍诸高速以南为双向四车道;全线设计速度100千米/小时	2880000	2015~2019	50000	110465	市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88	绍诸高速公路诸暨延伸线	双向四车道高速,设计速度100千米/小时	332891	201~2017	90000	90104	市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89	二环北路拓宽改造一期工程	一期工程西起新世界家具城大门口,东至规划袍中路路口,向两侧外边各拓宽9米(桥梁处10米)	57403	2012~2016	6880	6880	市城投集团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 (万元)	建设(完工) 期限	2015年 计划投资 (万元)	2015年 完成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90	中兴南路延伸段	一期长约1780米,宽60米,机非分隔带改作机动车道、设二对BRT站房等,新增投资约5300万元;二期道路全长3026.553米,路宽40米	55394	2013~2015	5642	6348	市城投集团
91	越兴路南延工程 (越城区段)	道路全长3.7千米,宽50米,桥梁8座	149458	2012~2015	48836	48836	市交投集团
92	三环线西北段环境 提升工程	拆迁、征地、提升工程	200000	2014~2017	30000	30000	诸暨市政府
93	03省道东复线江藻 至王家井段建设 工程	全长73.337千米,一级公路	433099	2014~2016	100000	130000	诸暨市政府
94	31省道诸暨王家湖 至五泄段工程	主线全长25.95千米,一级公路,支线长3.91千米,一级公路	311497	2012~2015	90000	110000	诸暨市政府
95	诸暨市新店湾至王 家宅公路改建工程 (永宁水库淹没段)	全长10.83千米,二级公路	29800	2013~2015	8978	8978	诸暨市政府
96	城东新城基础设施 配套工程	祥安路延伸、东三路延伸、东福路、东一路延伸等道路建设工程	25000	2014~2015	10000	18520	诸暨市政府
97	嵊州市城东一浦口 快速通道建设工程	长约3千米城市道路,宽36米	44357	2015~2017	3000	14520	嵊州市政府
98	36省道江拔线新昌 段一期改建工程	全长约16.22千米的道路建设。工程按交通部颁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80千米/小时(部分困难路段采用60千米/小时);路基宽12米,行车道宽2×3.75米	51810	2011~2016	10000	13810	新昌县政府
99	秀洲至路桥公路、 新昌梅渚至澄潭段 改建工程	路线长约7.5千米。按一级公路标准结合城市道路功能设计,设计速度80千米/小时,路基宽36米	62200	2013~2016	12000	13000	新昌县政府
100	新昌至磐安公路、新 昌双彩互通至植林 段改建工程	路线全长15.65千米,其中利用段长5.8千米,新建里程长约9.8千米。工程设计速度为60千米/小时的二级公路标准设计,路基宽10米,路面宽8.5米(其中行车道宽7米),桥、涵与路基同宽,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II级	30183	2014~2016	8000	8000	新昌县政府
101	杭绍甬高速公路 (绍兴段)	绍兴段长约29千米,其中柯桥区段约6千米,上虞区段约23千米,按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采用100千米/小时	960000	2017~2020	—	0	市交通局
102	杭金衢高速至杭绍 台高速连接线	全长约23千米,其中绍兴段约18千米,总投资约56亿元,绍兴段约40亿元,采用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设计速度100千米/小时	400000	2016~2018	—	0	市交通局
103	杭甬运河绍兴滨海 连接线工程	一期建设三江船闸及闸前大桥	45000	2016~2020	—	0	市水利局、市交通局、市交投集团、滨海新城管委会、袍江开发区管委会
104	青甸湖公交换乘 中心综合体	公交换乘、配套设施等,总用地面积4公顷	62500	2016~2019	—	0	市交投集团
105	绍兴市二环西路 (S308省道市区段) 改造工程	全长4.8千米,全线拓宽至60米,双向八车道。	100000	2016~2019	—	0	市交投集团

【宏观经济体制改革】 2015年,绍兴市进一步理清改革思路,加大改革力度,释放改革红利,重点推进四方面40项经济体制改革任务,其中属于重点突破的14项、继续深化11项、先行先试10项、超前谋划5项。经济领域有50个项目被列为省级以上改革试点,其中国家级改革试点16个。

(一) 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广柯桥区、滨海新城的核准目录外企业投资项目不再审批试点经验,完善诸暨市负面清单外企业投资项目零审批制度,全面推广企业投资项目高效审批服务机制;制定联合测绘办法及新版企业投资项目核准目录;出台建设工程协同监管制度,在全市范围实施企业登记“五证合一”“一照一码”证照联办制度;继续清理与下放审批事项,清理市级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102项;实现“中介超市”网络管理,健全对入驻“中介超市”中介机构的考核管理机制;全面梳理摸排全市6000多家中介机构与251项行政审批事项,分类推进中介机构及中介服务事项的清理规范。(二) 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体制机制日趋完备。实施行业整治、块状提升、试点示范三大工程,全面完成“十二五”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稳步开展“低小散”

块状行业整治,共摸排“低小散”企业9381家,涉及块状行业38个;强力推进“腾笼换鸟”试点,柯桥区深入实施印染产业集聚升级工程,《诸暨市大唐袜业转型升级发展规划(2015—2020)》通过省级评审,滨海新城绿色印染基地基础设施基本建成投运。(三) 创新驱动发展体制机制基本成型。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通过验收;正式获批“中国科协创新驱动助力工程示范市”,成为浙江省唯一入选城市;设立3亿元产业基金,安排5000万元以上人才引进资金,7家科技型企业“新三板”挂牌,基本建成8家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嵊州市国家级领带产业区域被列入浙江省重点时尚产业基地名录,厨具产业被确定为“浙江制造”品牌培育工作三大行业之一。(四) 企业综合评价分类管理改革全面实施。制定并出台1个企业综合评价分类管理实施意见、3个评价操作办法、6个专项政策意见,形成比较完善的政策体系。(五) 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成立PPP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征集PPP意向项目54个,“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被列入浙江省首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推荐项目清单;诸暨市新批准设置民办医疗机构15家,

拥有民办养老机构9家,“海亮教育”成功登陆美国纳斯达克,成为全国基础教育海外上市第一股。(六) 金融体制改革成效明显。新增上市企业6家,全市上市公司总数达60家;16家公司在“新三板”挂牌,总数达21家;16家上市公司开展18宗并购重组,涉及资金90余亿元;启动上市公司引领产业发展示范区建设省级试点,创新政府、金融机构、企业三方合作模式,成立总规模50亿元的并购基金;稳步推进上虞区防范企业融资风险改革省级试点。(七) 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有序推行。基本完成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有序展开,柯桥区整县制推进试点;建成柯桥、新昌、诸暨、嵊州4个县级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共有84个镇(街)建立镇级平台,实现县、镇两级平台联网运作。

(八) 杭州都市经济圈转型升级综合改革国家级试点进展顺利。杭绍台高速公路先期动工路段开工,杭金衢高速公路至杭绍台高速公路联络线通过评审,浙江理工大学科技与艺术学院落户上虞,浙江树人大学杨汛桥校区正在建设中,杭州市与绍兴市的基础设施对接、教学资源共享和人员交流机制得到进一步加强。

表11-2 2015年绍兴市县(市、区)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全市	越城区	柯桥区	上虞区	诸暨市	嵊州市	新昌县
一、固定资产投资合计	25828403	4143197	6631446	4850575	6490347	2230187	1482651
建筑安装工程投资	13742677	2193186	3490842	2252972	4054328	1106590	644759
房地产开发投资	6226472	1380363	1466524	927320	1682820	426063	343382
项目完成投资数	19601931	2762834	5164922	3923255	4807527	1804124	1139269
工业投资	12523811	1348175	3265396	2872650	2895065	1289558	852967
基础设施投资	5490040	1067622	1563562	812793	1348860	422684	274519
二、按国有控股情况分							
国有及国有控股投资	5495707	1299498	1522269	1059679	991855	339100	283306
非国有控股投资	20332696	2843699	5109177	3790896	5498492	1891087	1199345
民间投资	19617708	2700583	5008425	3520807	5339731	1861677	1186485
三、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组							
农林牧渔业	215353	9086	6200	81439	53919	62109	2600

续表

项目	全市	越城区	柯桥区	上虞区	诸暨市	嵊州市	新昌县
农业	157533	3146	4200	72355	36069	39163	2600
林业	19845	—	500	385	17550	1410	—
畜牧业	15588	250	1500	3959	300	9579	—
渔业	5010	2980	—	2030	—	—	—
农、林、牧、渔服务业	17377	2710	—	2710	—	11957	—
采矿业	9300	—	—	3000	4100	2200	—
非金属矿采选业	9300	—	—	3000	4100	2200	—
制造业	11787452	1128484	3107190	2756711	2775778	1197577	821712
农副食品加工业	88157	6922	17730	11440	3196	26518	22351
食品制造业	38633	8373	4500	3020	—	22740	—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86360	10559	31687	9491	18910	7123	8590
纺织业	2625279	340247	1691014	94331	395333	64599	39755
纺织服装、服饰业	280280	26627	49739	39313	45211	108835	10555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39035	6277	13198	11377	7200	983	—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36819	14	3500	17856	401	15048	—
家具制造业	137678	62488	18600	19848	—	36742	—
造纸及纸制品业	269061	11353	99319	37955	101213	19221	—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6296	14102	—	2400	1805	4609	3380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147607	6153	33262	39596	59914	8382	300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9809	2000	—	2200	—	5609	—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962757	153175	55980	693550	3430	10946	45676
医药制造业	568980	35545	17512	394434	9490	26432	85567
化学纤维制造业	502693	62173	272591	17251	150678	—	—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468983	33767	69324	191147	139481	13164	2210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96268	39561	55897	90763	49087	50830	10130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109593	—	37082	21388	43511	7612	—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171500	6562	45961	56008	31070	12719	19180
金属制品业	639354	20301	118629	168303	211513	50966	69642
通用设备制造业	1504390	43644	130927	270416	595003	164979	299421
专用设备制造业	860377	116026	111282	122177	406507	59963	44422
汽车制造业	464985	15804	125326	75199	226427	19814	2415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174271	1461	—	24900	12310	12239	123361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891544	69400	73785	192194	197441	346678	12046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15768	8930	20623	43879	38689	100826	2821
仪器仪表制造业	61326	21321	4432	17770	17803	—	—
其他制造业	68596	—	5290	60051	3255	—	—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39053	5699	—	28454	4900	—	—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2000	—	—	—	2000	—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27059	219691	158206	112939	115187	89781	31255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374800	125729	75634	68127	53126	20929	31255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3788	4759	6667	2362	—	—	—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38471	89203	75905	42450	62061	68852	—
批发和零售业	457905	119508	—	30000	240118	41784	26495
批发业	218334	33005	—	5018	143435	36550	326
零售业	239571	86503	—	24982	96683	5234	2616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18828	155427	319620	214553	621036	76192	32000
铁路运输业	2746	—	2746	—	—	—	—
道路运输业	1199095	136582	262992	111445	580744	75332	32000
水上运输业	5100	—	—	5100	—	—	—
航空运输业	27554	—	554	27000	—	—	—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	46981	11445	35536	—	—	—	—
仓储业	137352	7400	17792	71008	40292	860	—
住宿和餐饮业	238517	47702	73100	56706	37939	18440	4630
住宿业	212378	40347	66300	56674	32214	12213	4630

续表

项目	全市	越城区	柯桥区	上虞区	诸暨市	嵊州市	新昌县
餐饮业	26139	7355	6800	32	5725	6227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1942	36379	34265	—	31298	—	—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68170	33984	14486	—	197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772	2395	19779	—	11598	—	—
金融业	16663	—	—	—	14863	1800	—
货币金融服务	8463	—	—	—	8463	—	—
资本市场服务	8200	—	—	—	6400	1800	—
房地产业	7092638	1614697	1774541	1060583	1861669	434932	346216
房地产业	7092638	1614697	1774541	1060583	1861669	434932	34621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6835	69415	7120	19065	91242	19993	—
商务服务业	206835	69415	7120	19065	91242	19993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9687	11059	—	11288	3533	2507	1300
研究与试验发展	3075	1775	—	—	—	—	1300
专业技术服务业	26612	9284	—	11288	3533	2507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64046	496288	816094	424848	323371	198657	204788
水利管理业	409442	9043	21193	101890	75774	45698	155844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27195	8549	1188	—	6410	11048	—
公共设施管理业	2027409	478696	793713	322958	241187	141911	48944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0661	21814	—	1000	7390	10457	—
居民服务业	13278	4800	—	—	3950	4528	—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22591	17014	—	—	800	4777	—
其他服务业	4792	—	—	1000	2640	1152	—
教育	477123	72027	152286	46943	189251	15526	1090
教育	477123	72027	152286	46943	189251	15526	1090
卫生和社会工作	179812	55938	44312	7539	49665	18792	3566
卫生	172709	55938	44312	4438	47075	18180	2766
社会工作	7103	—	—	3101	2590	612	80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81001	37267	137258	18808	60700	24348	2620
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	2411	—	2411	—	—	—	—
文化艺术业	96087	34267	3897	4065	30740	20498	2620
体育	63607	—	52250	5007	2500	3850	—
娱乐业	118896	3000	78700	9736	27460	—	—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83581	48415	1254	5153	9288	15092	4379
国家机构	78165	48265	—	4451	6338	14732	4379
群众团体、社会团体和其他成员组织	3652	—	—	702	2950	—	—
基层群众自治组织	1764	150	1254	—	—	360	—

(市统计局)

【“信用绍兴”建设】 2015年,绍兴市发改委加快推进“信用绍兴”建设。经市编委批复同意,成立绍兴市信用中心,并在市发改委内增挂信用处牌子。充分发挥“信用绍兴”网站作用,动态发布社会信用建设相关信息。完成“绍兴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思路研究”课题。出台《关于在行政管理事项中应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实施意见》,开展信用信息授权查询,落实查询窗口标准化建设,制定《绍兴市失信黑名单制度建设工

作方案》,编印《信用绍兴建设文件汇编》。编制完成《绍兴市公共信用信息数据库建设方案》,并通过电子政务办组织的专家论证。组织开展以“凝聚诚信力量 共建信用绍兴”为主题的“信用绍兴”宣传周活动,积极营造诚信社会氛围。(市发改委)

价格管理

【概况】 2015年,绍兴市物价监管部门积极推进价格管理体制改

革。开展资源环境价格改革,三次调整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最高限价从4.89元/立方米下降至3.79元/立方米;调研上报城市供水价格和污水处理费有关情况,垃圾发电企业运行情况。理顺景点门票价格,调整东湖、大禹陵、兰亭等景区价格。研究公共交通价格形成体系,完成“绍兴市区公共交通价格形成机制研究”课题。清理规范行政审批前置经营服务性收费。完善差别化停车收费管理政策。按照省

物价局的统一部署,推进浙江“智慧价格”项目建设试点工作,向社会公开自来水销售价格、停车收费、公共交通票价等收费政策。积极运用价格杠杆,疏导价格矛盾,缓解企业、个人经营困难,及时制定和调整家

禽定点屠宰收费、停车收费、物业服务、公共租赁房等价格。推进养老服务收费改革,重新印发《绍兴市区养老服务收费管理办法》。推进教育收费改革,根据高考制度改革要求,调整市属公办普通高中代收费

结算时间;在核定非营利性民办学校收费标准时,充分考虑民办学校发展需要。全市实际使用价格调节基金1.79亿元,其中市本级实际使用0.3亿元。

表11-3 2015年越城区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情况表

(上年=100)

项目	价格指数	项目	价格指数
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	101.2	袜子	101.6
一、食品	103.0	帽子	103.0
1. 粮食	103.2	4. 衣着加工服务	102.0
2. 淀粉及制品	103.7	四、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	99.1
3. 干豆类及豆制品	103.0	1. 耐用消费品	96.4
4. 油脂类	96.1	# 家具	99.8
5. 肉禽及其制品	105.6	家庭设备	94.9
6. 蛋类	106.7	2. 室内装饰品	99.9
7. 水产品类	101.4	3. 床上用品	100.7
8. 菜类	113.0	4. 家庭日用杂品	100.0
# 鲜菜	114.6	5. 家庭服务及加工维修服务	105.6
干菜及菜制品	101.0	五、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	102.2
9. 调味品	104.5	1. 医疗保健	103.0
10. 糖	98.3	2. 个人用品及服务	99.5
11. 茶及饮料	102.6	六、交通和通讯	93.9
12. 干鲜瓜果类	92.9	1. 交通	92.6
# 鲜瓜果	93.1	2. 通信	97.9
干(坚)果	92.3	七、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	102.8
13. 糕点、饼干、面包	99.7	1. 文娱耐用消费品及服务	96.6
14. 液体乳及乳制品	99.0	2. 教育	105.3
15. 在外用膳食品	102.9	# 教材及参考书	98.2
16. 其他食品	100.5	教育服务	105.7
二、烟酒	104.1	3. 文化娱乐类	100.8
1. 烟草	106.2	# 文化娱乐用品	100.0
2. 酒	99.3	书报杂志	104.7
三、衣着类	106.2	文娱费	100.1
1. 服装	105.0	旅游	99.6
# 男式服装	102.3	八、居住	99.5
女式服装	102.9	1. 建房及装修材料	99.6
儿童服装	125.1	2. 住房租金	100.9
2. 衣着材料	100.0	3. 自有住房	101.1
3. 鞋、袜、帽	111.7	4. 水、电、燃料	94.8
# 鞋	112.8		

(市统计局)

【取消收费许可证制度】 2015年1月1日起,绍兴市统一取消收费许可证制度,全面停止收费许可证核发及收费许可证年度审验工作,并建立事中事后监管制度。上半年,市发改委会同市财政局联合推行行政事业

性收费公示报告制度。(一)建立收费单位收费情况公示清单制度。各收费单位按发改、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项目和标准建立“收费目录公示清单”,通过本单位或主管部门的官方网站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二)建立收费单位收费执行情况报告制度。各收费单位须于每年5月15日前向价格、财政部门书面报送本单位上年度的收费执行情况报告。至6月底,全市在浙江省智慧价格平台公示收费目录清单单位435家,其

中市本级119家。所有有收费实绩的单位均已向所在价格主管部门报送了2014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经核算,2014年度绍兴市行政事业性收费总额264654万元,比2013年增加1241万元,涨幅为0.47%;其中,2014年度市本级行政事业性收费总额107263万元,比2013年减少874万元,降幅为0.81%。

【查处价格违法案件】 2015年,绍兴市查处各类价格违法案件26件,实施经济制裁477.98万元(其中,没收违法所得325.14万元,罚款152.84万元)。市本级对2014年度查出的11起案件进行结案,立案查处价格违法案件8起,实施经济制裁263.42万元(其中,没收违法所得200.19万元,罚款63.23万元)。

【受理价格投诉和举报】 2015年,绍兴市受理价格投诉举报2735件,办结2710件(其中,办结咨询2533件,办结举报48件,办结投诉129件),办结率99.09%。退还用户(消费者)27253元,罚款680元。市本级受理价格投诉举报2496件,办结483件(其中,办结咨询2439件,办结举报15件,办结投诉29件),办结率99.48%,退还用户(消费者)1599元。

【成本监审】 2015年,绍兴市发改委开展供排水、景区门票、养老服务、管道燃气、出租车、保障房等10大类13个项目的成本调查与监审,审核成本28.24亿元,核减不应计入定价成本的费用4.44亿元,核减率为15.72%。

【价格鉴定】 2015年,绍兴市价格认证系统配合司法、纪检机关办理

案件,出具各类财物价格鉴定报告6569份,标的总金额8665万元。市本级出具各类案件所涉财物价格鉴定638份,标的总金额1299万元。

(市发改委)

国土资源管理

【概况】 2015年,绍兴市国土资源管理部门推进市、县、乡三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柯桥区、上虞区、新昌县的成果已获省政府批准,市级、越城区、诸暨市、嵊州市的规划已报省政府。

【建设用地管理】 2015年,绍兴市国土资源管理部门调整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保障“三区”(越城区、柯桥区、上虞区)融合用地空间,“三区”新增建设用地规划空间9600公顷,其中滨海产业集聚区拓展用地空间765公顷。竭力筹措用地指标,全市获得新增建设用地指标1496公顷,其中耕地1070公顷。精准安排用地指标,重点保障基础设施、社会民生项目,落实中心城区保障性住房用地43.73公顷,做到应保尽保。全市供

应各类国有建设用地1682.54公顷,其中办理划拨项目供地265宗,面积784.40公顷;成交经营性用地511宗,面积567.14公顷,成交总价154.48亿元,成交总价同比增加41%。

【严守耕地红线】 2015年,绍兴市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完成中心城区周边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核实举证工作,上报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700公顷,占国土资源部和农业部联合下达的初步划定任务的13%。启动全市73133.70公顷永久基本农田示范区和167354.17公顷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通过土地综合整治,全市新增耕地796公顷(其中水田300公顷),建成高标准基本农田8740公顷(累计已建成81333.74公顷),超额完成“十二五”建设任务。通过省政府年度耕地保护目标责任制考核,连续18年实现耕地占补平衡。全市国土部门立案查处土地违法案件422起,涉及面积69.88公顷(其中耕地27.63),拆除各类建(构)筑物21.77万平方米,处罚没款1529.14万元,向纪检监察机关提出给予29名违法责任人党纪处分建议。



12月27日,镜湖新区耕作层剥离再利用试点项目

【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2015年,绍兴市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全面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报请市政府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的实施意见》,和越城区政府、绍兴高新区管委会、袍江开发区管委会联合下发《关于集体土地上罚没建(构)筑物处置的若干意见》。全市完成低效用地再开发501.60公顷(其中市本级62.93公顷)。探索实施工业用地差别化管理,报请市政府出台《绍兴市工业用地供应差别化管理政策意见》《县(市、区)工业项目用地监管协议范本》。启动批而未供和闲置低效土地处置“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全市消化批而未供土地1226.61公顷,盘活国有存量建设用地664.07公顷。

【农村土地确权登记发证】 2015年,绍兴市国土资源管理部门深入开展农村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办理国有土地证84190本,集体建设用地使用证110本,宅基地使用权证136264本;注销土地证1273本;办理抵押登记3103件,抵押金额1334.88亿元;办理补证等其他登记3657件。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推进集体土地范围内房屋登记发证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制定《加快推进全市农村集体土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实施意见》和《绍兴市越城区行政区域农村集体土地使用权调查和登记发证工作技术指导意见》,成立绍兴市加快推进农村集体土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领导小组。通过“抓宣传发动,抓基础调查,抓业务指导,抓考核检查”四大举措,形成了“四级联动、房地随同、部门协同”的工作模式。全市累

计完成农房调查958783户1131246宗,登记发证946441户1098183宗,全市发证率按户数计算达到98.17%。破解农民建房用地难题,审批农村宅基地用地5936户,批准用地面积60公顷,其中涉及无房户、危房户用地4640户(其中无房户2561户,危房户2079户)。

【地质灾害防治】 2015年,绍兴市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编制并落实年度防灾方案,全市组织地质灾害应急演练237次,参加人员5950名;组织各类宣传培训35次,12294人接受培训。继续实施地灾搬迁治理工程,实施避让搬迁214户628人,完成治理工程30处,投入资金4538万元,减少受威胁人员2325名。全市发生灾情险情125起,避免人员伤亡79人,实现“零伤亡”目标。

【土地市场管理】 2015年,绍兴市土地市场总体平稳,成交总价明显回升。全市成交经营性用地567.14公顷,成交总价为154亿元,成交总价同比增长41%。其中市区成交237.20公顷,成交总价为70亿元;市区中,越城区成交95.33公顷,成交总价为47亿元,成交总价同比增长147%。

【矿业权交易管理】 2015年,绍兴市土地矿产交易中心办理4宗矿业权招拍挂交易,成交金额36071.72万元;办理协议转让矿业权1宗。经过一年多的努力,矿业权网上拍卖挂牌交易已步入正轨,矿业权交易的保密性得到保障,有效防止竞买者串标,影响他人竞买。

【越城区征地补偿情况】 2015年,

越城区执行的涉及征地的政策文件主要是市政府2009年颁布的《绍兴市区征收集体土地办法》和2014年公布的《关于公布越城区行政区域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年内,越城区完成征地项目96个,征收土地350公顷(其中耕地208.67公顷),支付征地补偿款48801万元,可安置农业人口5557人,实际办理农转非审核6332人。

【完成不动产统一登记机构整合工作】 根据国务院《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和浙江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全省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的通知》精神,2015年10月29日,绍兴市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全市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的通知》。10月30日,市编委出台《关于整合市与区、开发区不动产登记职责及机构编制有关事宜的通知》,对市与区、开发区不动产登记职责及机构编制等问题进行了明确。(一)整合登记职责。将市与下辖越城区各有关部门分散承担的土地、房屋、林地、海域等不动产登记职责统一整合到市国土资源局,行业管理和不动产交易监管职责继续由原部门承担。下辖柯桥区、上虞区将不动产登记职责统一整合到市国土资源局柯桥区分局、上虞区分局,以市国土资源局名义统一登记发证,授权委托由所在区具体承办。(二)调整登记机构。设立不动产登记局,为市国土资源局局长内设机构,主要承担土地、房屋、林地、海域等不动产登记工作。设立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由市国土资源局管理,承办不动产登记具体业务工作。(三)调整人员编制。按照“编随人走”的原则,新设立的市不动产

登记服务中心事业编制,从涉及不动产登记事业单位划转事业编制解决。

(四)实行信息共享。由市国土资源局负责牵头建立不动产登记信息管

理平台,整合有关部门不动产登记信息。12月18日,绍兴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正式成立,办公地点设在国土信息大楼。至年底,绍兴下辖各县

(市、区)相继下发不动产登记职责和机构整合文件,全市不动产登记职责和机构整合全面完成。

表11-4 2015年末绍兴市土地利用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地区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其他土地
全市	199339.41	63023.66	354261.94	5767.49	95336.05	22145.34	70273.22	17760.86
越城区	12729.34	1000.12	10068.83	190	14602.51	2593.23	7840.21	300.42
柯桥区	18326.09	6941.95	45436.17	539.71	18166.78	3276.55	12368.22	1546.29
上虞区	43371.02	9506.15	39825.27	286.88	17585.53	4375.44	24402.55	1226.24
诸暨市	51249.33	10448.21	115264.35	3930.47	25177.12	5741.12	14016.09	5313.97
新昌县	28708.23	12810.33	60458.95	374.22	6994.62	2171.35	4553.73	5283.34
嵊州市	44955.4	22316.9	83208.37	446.21	12809.49	3987.65	7092.42	4090.6

(市国土局)

市场监管

【概况】 2015年,绍兴市新设国有集体内资企业607户,同比增长14.31%,总数达9830户,注册资本1485亿元;新设外商投资企业275户,同比增长10.00%,总数达3187户,注册资本116.93亿美元;新设私营企业15581户,同比减少11.65%,总数达111182户,注册资本4204亿元;新设农民专业合作社227户,同比下降32.04%,总数达4672户,出资总额41.7亿元;新设个体工商户52919户,同比增长14.18%,总数达306868户,资金总额243亿元。

全市市场监管部门稽查立案2294起,同比增加94%;罚没款2479.26万元,同比增加142.04%。其中,大案、要案93起;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59起,同比增加195%;采取刑事强制措施156人。

全市“12315”举报申诉中心接到咨询、投诉、举报47158件,其中消费投诉8835件,已处理8493件,调解成功8026件,成功率94.5%,为消费

者挽回经济损失779.67万元。全市已建立消费维权服务站420家,合计受理投诉3534件,其中双方和解3396件,自行和解率为96.1%。全市各级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合计受理消费投诉1422件,处理1422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180余万元。

全市企业转型升级取得明显进展。新增“七大产业”(信息、环保、健康、旅游、时尚、金融、高端装备制造)企业3184家,新增科技型企业435家,整治淘汰落后产能8235家,新增“双对接”(民营企业对接现代技术、现代金融)企业1232家,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164家,“个转企”1446家(其中“转公司”比例为83.89%),“规下升规上”562家,“限下升限上”514家。

【实施“小微企业三年成长计划”】 2015年,绍兴市市场监管局推动市政府成立绍兴市小微企业三年成长计划工作领导小组,牵头起草《绍兴市小微企业三年成长计划实施方案》。全市开展“千名市场监管干部连千家小微企业”活动,动员市

场监管干部走访小微企业4630家,收集困难和意见1287项,帮助企业解决困难458项。向小微企业免费发放《小微企业政策汇编(一)》5000本。开发“助企通”和“品牌绍兴”APP软件,推送政策信息、通知公告126条次,有近2000家小微企业安装软件,点击阅读6410次。

【工商行政管理】 2015年6月10日,浙江省政府发文启动“五证合一”工作。6月30日,绍兴市市场监管局发放全市首张“五证合一”新版营业执照。随后全市6个县(市、区)和3个市直开发区全面开展“五证合一”工作。9月28日,市市场监管局在“五证合一”工作的基础上推行“一证一码”登记工作,并发放全市首张“五证合一、一照一码”新版营业执照。截至年底,全市已发放“五证合一、一照一码”营业执照14248件。

年内,市市场监管部门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精神,积极开展改“先证后照”为“先照后证”工作,将34项登记前置审批事项改

为后置审批事项,全市办理“先照后证”业务29477件。实现县、市、省三级联网受理名称审批,全市受理网上名称申请2731件。

【食品安全监管】 2015年9月至11月,绍兴市市场监管部门针对生产加工及流通环节的散装食用油和散装酒开展专项抽检,全市出动执法人员4183人次,检查3104户次,责令整改176家,查处22家,查扣涉案物品1000千克,涉案货值1.05万元。同时,建立健全督办机制、培训机制和联动机制,完善对散装食用油和散装酒从生产加工、流通销售到餐饮消费全过程的长效监管机制。

年内,为进一步规范小食杂店经营秩序,绍兴市市场监管部门出动执法人员14821人次,检查经营户22297户,整顿20203户,立案查处205户,案值4.1万元,查扣不合格食品359.6千克,罚没金额22.98万元,取缔无照经营57户,补办证照701户。为确保工作落到实处,市市场监管局除要求各地每月初上报规范整顿工作报表外,还不定期开展暗访督查,重点检查证照是否齐全、是否上墙及进货索票情况,并对督查情况进行通报。

【商标监管】 2015年,绍兴市商标申请量为10772件,商标核准注册量为10806件,累计商标注册量达74829件。全市新增8件行政认定驰名商标,总量达79件,居全省第二位;新增浙江省著名商标32件,总量达440件;新增绍兴市著名商标61件,总量达755件。新增“浙江省专业商标品牌基地”1个(柯桥平水名茶),全市省级以上品牌基地总数

达13个。全市新增农副产品商标997件,总数达6641件;新增农产品集体商标2件,总数达6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累计达13件。各地管理部门强化对农产品商标的运用和保护,“品牌兴农”服务已经成为常态化工作。

年内,市市场监管部门组织开展浙江省商标品牌示范企业、示范县(市、区)与示范镇(乡、街道)评价申报工作,被省市场监管局认定1个示范市、1个示范镇和6家示范企业。大力推进“商标质押百亿融资大行动”。市市场监管局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商标权质押融资工作的通知》,把商标权质押融资工作作为拓宽企业融资渠道的重要手段和支持“小微企业三年成长计划”的重要举措;同时会同人民银行完善工作机制,逐步将商标权质押融资打造成为常态化的金融产品,进一步方便企业融资。全市全年实现商标质押贷款授信3.19亿元。

【广告监管】 2015年,绍兴市市场监管局广告监测中心监测电视广告645042条,发现违法广告3622条;监测广播广告14245条,发现违法广告27条;监测报纸广告9393条,发现违法广告50条,违法率与2014年相比明显下降。直接关系人民群众健康安全、社会关注度比较高的医疗、药品、保健食品等类别广告是监测的重点。

【银行合同监管】 2015年,为保障农村消费者权益,绍兴市市场监管局就全市村镇银行格式合同某些条款涉嫌“霸王条款”,组织召开五家村镇银行合同格式条款规范工作行

政约谈会,邀请市消费领域格式合同“霸王条款”专家评审委员会有关专家,点评其存在的问题,对下一步规范管理工作提出具体整改要求。

【商品质量监管】 2015年3月至5月,绍兴市市场监管部门在全市开展流通领域儿童用品质量专项整治。行动期间,出动执法人员1141人次,检查经营主体1217户次;受理消费者投诉19件、举报5件,解答相关咨询10件;市县两级联动抽检包括儿童服装、儿童玩具在内的儿童商品156批次。7月至10月,市场监管部门在全市开展农村商品质量专项整治,出动执法人员2363人次,检查经营主体5027户次,查处违法案件总数61件,案值32.16万元;受理农村商品市场消费者咨询637人次,受理相关投诉201件、举报30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22.05万元。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15年,绍兴市市场监管部门积极探索落实《工商总局关于完善消费环节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意见》。柯桥区市场监管局针对辖区内50家商贸单位执行先行赔付制度,争议金额在300元以下且事实清楚的,均予以先行赔付。上虞区市场监管局针对绍兴大通旗下的商城、购物中心出台《消费投诉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并在7月1日正式实施。嵊州市市场监管局指导嵊州国商及世纪联华两家大型商超率先执行“先行赔付”制度,并在已设立的26家“12315”消费维权服务站推行“经营者首问责任制”“无障碍退货”等制度。

绍兴市全面推行消费纠纷快速

处理绿色通道,全市绿色通道企业总数达233家。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管分局将辖区内39家汽车销售服务企业全部纳入该绿色通道,并联合开发区商贸局出台文件,将绿色通道运行情况纳入政府对企业的考核。

3月15日,柯桥区市场监管局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通“柯桥区天天315自助和解网”和“柯桥区消保委”官方微信两大平台,作为对“12315”系统平台的补充。年内,“和解网”已录入商家2250家,消保委的微博和微信粉丝达3650人。

【直销与传销监管】 2015年,绍兴市市场监管部门在全市开展了为期5个月的“平安一号”直销企业专项整治。市市场监管局按照执法处罚与疏导教育相结合,案件查处与行政指导相结合的原则,积极做好核准直销企业的分类与梳理工作,对直销企业及其分支机构的经营情况进行摸底排查,依法查处各种违规行为。市市场监管局在3·15期间开展“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共建和谐社区”主题宣传活动。

市市场监管局根据省局要求建立市级层面打击整治传销“三色”预警工作机制,对上虞区、诸暨市等传销“重灾区”进行定点辅导。以签订责任状的形式,督促指导各地深化“无传销”创建工作。上虞区市场监管局开展为期5个月的集中整治传销的“凌晨行动”,查获涉嫌传销活动49起,捣毁涉嫌传销窝点32个,教育遣散涉嫌传销人员518人。诸暨市市场监管局立案查处“1040阳光工程”等传销违法案件48起,捣毁取缔传销窝点6个,教育遣散传销人员67人,

向司法机关移送7人。

【构建“三位一体”的市场稽查考核机制】 2015年,为充分运用由垂直管理改成地方管理的机构改革红利,绍兴市市场监管局提出构建“三位一体”的稽查考核机制,初步构建了绍兴市市场监管局与下辖的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互联、互动的稽查机制。(一)把主动发现大案要案,及时移送涉刑案件,高质量完成监督检查和抽验任务,适时对区域性开展专项打击等4项稽查目标列入绍兴市政府对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的责任考核。

(二)把稽查办案数、结案率、罚没款执行率、抽验阳性率、稽查队伍建设等列入市市场监管局对各基层局的考核。(三)把线索深挖、及时立案、规范办案、快速结案、情况报送、信息公开、业务培训等内容列入稽查支队对稽查大队的考核,并作为单项表彰依据。

【保健品和化妆品监管】 自2015年5月开始,绍兴市市场监管部门对全市34家保健食品和化妆品生产企业开展突击检查,重点检查企业执行《保健食品良好生产规范》《保健食品标识规定要求》《化妆品生产企业卫生规范》《化妆品标识管理规定》等规定情况,将生产地方特色产品、易发生非法添加药物产品、胶囊剂产品的企业,生产特殊用途类化妆品、眼科及儿童婴幼儿产品企业,生产时停时开企业,不良行为时常发生企业作为重点检查对象。最终检查组提出整改意见59条,其中保健食品相关31条,化妆品相关28条。

【餐饮监管】 2015年,绍兴市市场监管局针对网络订餐领域存在的食品安全问题,组织开展对市区网络订餐业务的专项整治。对越城区范围内的美团、淘点点、百度外卖、饿了么等4家平台上的974家利用网络订餐、送餐的餐饮单位进行全面调查摸底,并对所有网络外卖商家进行登记造册、建立档案。对4家网络平台开展行政约谈,责令其对自家平台进行自检并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网络交易管理办法》审核上网交易商家资质,责令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商家立即下架,131户违规商家被退网处理。

按照“规范一批、疏导一批、取缔一批”的原则,采取“疏堵结合、分类监管、引导提升、标本兼治、逐步规范”的方法,在全市深入开展小餐饮整治,重点整治无证经营问题以及“脏、乱、差”等影响食品安全的突出问题。积极引导有证小餐饮改造提升,对无证小餐饮加强指导整改,坚决取缔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力的无证小餐饮。全市出动执法人员41251人次,检查小餐饮38745户次,责令整改5348家,取缔无证小餐饮618家,警告388起,立案查处547起,罚没款169.87万元,没收不合格食品及原料596.31千克。

以大型餐馆、特大型餐馆和学校食堂为对象,加大力度推进“阳光厨房”建设。全市推行“阳光厨房”建设特大型餐馆33家,大型餐馆130家,学校食堂465家,总建设率为58.97%(按省局文件考核基数1065家计算,其中大型以上餐饮371家,学校食堂694家)。

扎实推进餐饮服务量化分级管理制度和信息公示制度,定期进行

信用等级评定和信息公示,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社会知晓度。全市评定餐饮服务单位17275家,其中,A级单位341家,B级单位2041家,C级单位14893家。5月27日至29日,全国餐饮安全量化分级管理工作研讨会在绍兴市召开,12个省市的餐饮食品安全监管负责人就餐饮量化分级实际运行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进行交流,并考察柯桥区的鲁迅中学、中心幼儿园和绍兴高新区的海虹舫大酒店的“阳光厨房”建设情况。

【药品和医疗器械监管】 2015年,根据全国和省相关部署,绍兴市市场监管局积极实施药品电子监管码工作,推动将全市药品批发、零售企业纳入中国药品电子监管网。已将全市14家综合性批发企业全部纳入电子监管网,并完成对全市13家零售连锁企业及下辖的527家门店、558家单体药店的人员培训、基础数据导入等前期工作。

年初,市场监管部门在完成相关企业监管信息处理的基础上,对2014年度全市9家零售连锁公司、1063家药品零售企业进行信用等级评定,评定出:药品零售连锁企业总部中,守信(A)等级6家,基本守信(B)等级3家;药品零售企业(连锁门店)中,守信(A)等级660家,基本守信(B)等级346家,失信警示(C)等级42家,严重失信(D)等级15家。

为加强规范生产销售行为,年内,市市场监管局对全市空心胶囊生产企业开展全面督查,要求2家问题企业停产整改,将3家企业的违规线索移交当地监管部门处理。提请修订《浙江省新开办药用空心胶囊生

产企业验收标准》,在生产与管理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促使空心胶囊生产企业质量管理标准向药品生产企业进一步靠拢。组织开发全市空心胶囊生产信息系统,对空心胶囊生产企业的原辅料来源、生产信息、销售信息和人员变动等进行全面监控。全市42家空心胶囊生产企业已上报38260批空心胶囊生产记录、47772条空心胶囊销售记录、2451位在职胶囊从业人员信息。

市市场监管局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组织开发医疗器械经营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经过2个月试用完善后,于8月正式在全市推广应用。

【市场监管系统自身建设】 2015年,根据省、市相关部门的要求,绍兴市市场监管局自5月1日起,实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台账制度。台账内容为:移送公安机关的涉嫌犯罪案件材料;对公安机关不予立案,决定提请公安机关复议、检察院立案监督的材料;通报公安机关的涉嫌犯罪案件线索材料;移送检察院、监察机关的国家工作人员涉嫌贪污贿赂、渎职侵权等违纪违法案件线索材料;其他与衔接工作有关的材料。同时要求各处室、稽查支队、分局应在完成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7日内将相关备案材料上交市市场监管局用于建立台账。

为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年内,市市场监管局对该局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进行梳理。结合网上政务大厅建设,整合削减17项职权事项;同时,保留628项职权事项,其中,行政许可23项,非行政许可1项,行政处罚501项,行政强制33项,行政征收1项,行政裁决1

项,行政确认3项,其他行政权力65项。随后,对该局的主要职责、与相关部门的职责边界、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制度、公共服务事项等四个方面责任清单也进行了梳理。

【企业年度报告信息公示】 2015年,绍兴市市场监管局两次召开企业年度报告信息公示推进会。截至6月30日,全市2013年度企业年报完成率为94.11%,2014年度为93.66%。部署年报“双随机”抽查,探索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协同抽查,全年抽查1121家企业的即时信息、1426家企业的出资信息、3091家企业的年报信息。(市市场监管局)

国有资产管理

【概况】 2015年,在国内外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国内市场需求动力偏弱、企业经营遇到前所未有困难的情况下,绍兴市属国有企业咬住经济效益增长目标,加大市场开拓和降本增效力度,优化资源配置,推动管理创新。至年底,市国资委直接监管企业资产总额为251.84亿元,同比增长2.64%;所有者权益为146.79亿元,同比增长0.24%;实现营业收入99.94亿元,同比减少1.63%;实现利润总额2.57亿元,同比减少38.66%;上交税费5.9亿元,同比增长7.1%。

【管理体制变革】 2015年,绍兴市国资委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健全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以提高国有经济综合竞争力。(一)推进“清单管理”。根据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资监管的新要求,制订监管责任清单,进一步厘清出资人与出资企业的权责

关系。同时,对监管企业提出年度目标任务清单和三年任务要求。(二)积极推动国有资产证券化。将国有资产证券化工作列入市属企业年度经营发展目标责任制考核内容,3家市属企业制定了上市工作方案,1家市属企业的下属公司于2016年初在科创板挂牌交易。(三)探索国有企业职业经理人制度。在绍兴银行经营班子层面全面实行职业经理人制度,行长、副行长均公开遴选产生;企业内部中层、科及科以下员工通过双向选择全部实行竞聘上岗。

(四)积极探索混合所有制企业员工持股。

【规范产权管理】 2015年,绍兴市国资委进一步加强产权交易监管,重点把好国有资产评估及进场交易关,对涉及资产处置、出租等事项,要求企业严格按国有资产处置程序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交易。同时,出台《绍兴市市属国有企业重大资产处置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进一步规范企业重大资产处置行为。督促指导企业建立健全产权登记制度和管理体系,加强出资企业产权登记管理,并组织开展国有产权转让、重大资产处置情况和企业国有产权登记的专项检查。全年办理日常产权管理审批或备案事项20件(次),涉及金额50.04亿元。

【完善考核激励机制】 2015年,绍兴市国资委修订完善考核办法和细则,在保证基本指标体系和计分办法一致的情况下,根据各企业实际情况和工作重点,制定不同的具体指标,实行“一企一考”。同时,

根据市委、市政府决定,国资委牵头推进全市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并按照浙江省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联席会议办公室要求,制定市管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及相关配套制度,以建立符合国有企业负责人特点,薪酬水平适当、结构合理、管理规范、监督有效的薪酬制度。落实市属企业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并做好相关工作,规范企业的收入分配管理,依法调控企业工资总体水平,维护出资人和员工的合法权益。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 2015年,绍兴市国资委强化预算执行跟踪和情况分析,依法依规做好国有资本收益收缴工作,确保国有资产收益资金按期缴入财政专户,发挥国有资本收益弥补公共财政的功能。

【企业监事会建设】 2015年,绍兴市国资委基本建立监事长和纪委书记一肩双挑的监事会体制,财务总监相继转换为专职监事,并首次向绍兴市工贸国资公司委派了专职监事。强化对企业“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与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大额资金使用、工程物资采购、项目建设招标、下属企业经济目标责任制完成情况进行当期监督,为促进监管企业健康发展、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

【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和党组织建设】 2015年,绍兴市国资委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完成3家企业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加强企业领导班子建设,结合企业改革发展需要,对

企业领导班子及时进行调整充实。在征求意见基础上起草了《国有企业中层干部选拔使用管理指导意见》。开展国有企业高级技术人才和高级技能人才调查摸底工作,建立国有企业副处级以上干部后备干部库和国有企业高级人才库。组织13位国有企业一把手参加2015年混合型所有制经济专题研讨班。加强基层党组织队伍建设,注重培养吸收生产一线优秀年轻员工,全年新发展党员87名。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2015年,绍兴市国资委健全完善“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各负其责,班子成员齐抓共管,纪检部门组织协调”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印发《反腐倡廉建设组织领导与责任分工》,对责任分解细化,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覆盖完整的责任体系。切实履行党委的主体责任和纪委的监督责任,与监管的企业负责人签订“个性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对7家市属国有企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情况进行专项督查,督查中发现14个问题,责成被督查企业采取措施整改落实。(市国资委)

质量技术监督

【概况】 2015年,绍兴市将质量强市工作纳入政府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体系,质量统计分析工作继续走在全国前列。诸暨市获批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创建城市;“大唐袜业”品牌示范区被命名为“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上虞区的浙江阳光照明电器有限公司获第二届“中国质量奖提名奖”,实现绍兴市获

中国质量奖“零的突破”；新昌县的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获2015年度“浙江省政府质量奖”，诸暨市的浙江洁丽雅股份有限公司入围2015年度“浙江省政府质量奖提名奖”。8家企业（5家为复评，新增达利丝绸（浙江）有限公司、绍兴振德医用敷料有限公司、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获绍兴市“市长质量奖”，2人获市“质量管理标兵奖”，2家企业获市“质量进步奖”。培训质量管理人员1162人次、首席质量官118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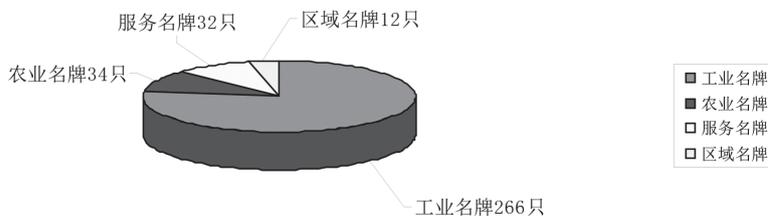
【品牌建设】 2015年，绍兴市在全省率先出台《关于大力推进“浙江制造”品牌建设的实施意见》，并召开推进会，市、县（市、区）两级政府均出台“浙江制造”品牌建设政策。电除尘器、地铁风机、核电风机、空调用无刷直流电机、铝合金车轮、集成灶等6只绍兴特色产品入选省级认证试点产品名单（全省33只），发布8只“浙江制造”产品标准，11只产品

通过“浙江制造”产品认证。新增浙江名牌产品37只，有效期内总数达344只，其中“平水日铸茶”成为全市第12只省级区域名牌。新评选绍兴名牌产品37只，有效期内总数达496只；全市名牌创建水平达0.86%，居全省第一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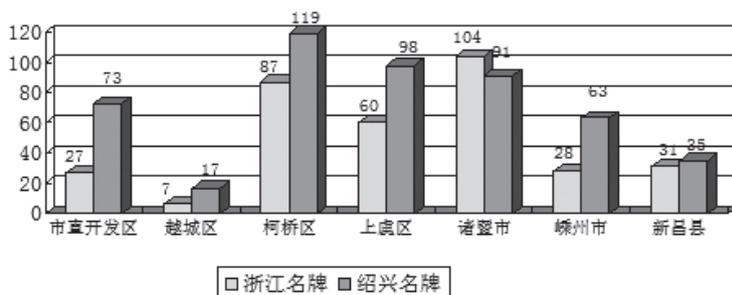
【标准化建设】 2015年，绍兴市成为全国首个智慧居家养老服务标准化试点城市，“铜合金材生产循环经济标准化”入选国家级循环经济标准化项目名单。“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管网输送服务标准化”“生活饮用水供水服务”“‘枫桥经验’基层社会治理综合标准化”等国家级标准化试点项目有序推进，“绍兴滨海印染产业集聚区污水集中处理服务标准化”等3个项目入选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名单。出台《绍兴市地方标准规范管理办法（试行）》，新建绍兴市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国外技术性贸易壁垒（TBT）应对平台、标准创新研究平台。年内，绍兴市参与制定

或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141项，在其中31项标准的制定或修订中担任主要单位。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导产品采标率上升至60.5%，比2014年增长5.9个百分点。印发《关于推行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年内，全市已有2191家企业公开3954项标准。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2015年年初，绍兴市获选为浙江省唯一的、全国两个“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分类监管示范试点”地区之一。年内，全市各级质量监管部门将特种设备使用管理标准化建设和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差异化分类监管有机结合，率先在冶金机械、纺织印染、医药化工及学校、医院、商场和宾馆等重点行业，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实施分类监管，有96家单位通过了分类考核。在全省率先推行电梯安全行业责任保险制度，在全市开展电梯安全监管大会战、燃煤锅炉节能减排攻坚战、油气输送管道隐患整治攻坚战、百日维稳攻坚大会战，排查事故隐患1864项（其中重大隐患16项），整改率为94.5%（其中重大隐患整改率100%），全年未出现特种设备造成的人员死亡事故。举办全市首届电梯安装维修工职业技能竞赛，攻克安全阀在线检测难题，完成第二届世界互联网大会特种设备安保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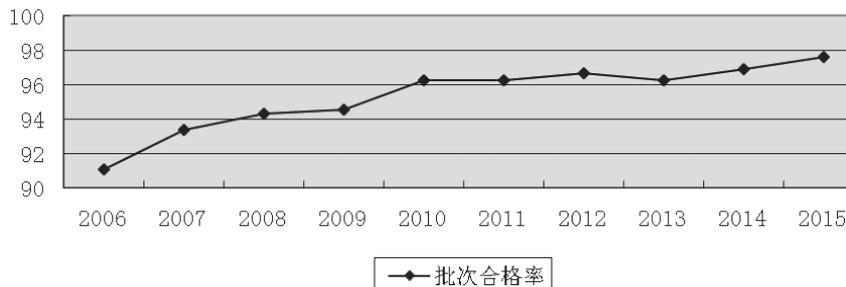


2015年绍兴市有效期内浙江名牌产品分布情况



2015年绍兴市有效期内省、市名牌产品区域分布情况

【产品质量监察】 2015年，绍兴市质监局出台《关于开展重要消费品分级分类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按该文件精神，相关部门将全市9类1062家重要消费品生产企业划定为AA类企业26家、A类企业173家、B类企业784家、C类企业79家，实施



2006~2015年绍兴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合格率走势图

分类监管,并对35家吸油机生产企业、42家紧固件生产企业、50家珍珠饰品生产企业实施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建立了268家网上直销重要消费品企业的质量档案。年内,省、市、县三级对全市7大行业200种3015批次产品质量实施监督抽查,其中,合格2944批次,批次合格率97.65%,综合合格率99.47%,分别比2014年提高0.73和0.29个百分点。嵊州厨具行业的整体质量提升工作做法在全国质量提升推进会上被作为典型经验推介。

【“当场许可”改革】 继工业产品“当场许可”改革试点后,2015年5月,上虞区在全省率先开展计量器具制造“当场许可”省级改革试点工作,相关行政审批时间由原先的40个工作日提速为“零等待”。

【环境检测用计量器具强制检定】 2015年,为助推“五水共治”、节能减排等工作,绍兴市质监局、市环保局联合对市区76家重点排污企业的156台(套)环境监测用自动监测设备实施强制检定,受检率为100%,检定后合格率达到100%,在全省开创了环境检验用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的先例。全面完成270家能源计量单位审查三年行动计划,全市能源计量器具配备率从行动前的70%

提高到95%。

【“一纵三横”联合执法】 2015年,绍兴市质监部门积极推行查办分离机制和“一纵三横”联合执法机制,会同商务、建管、公安、教育、旅游等部门对定量包装、建筑工地材料、特种设备、3C认证产品等产品多次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全市质监系统出动执法人员2112人次,检查企业606家,设备2017台(套),受理投诉举报1081件。全市系统共立案查处违法案件300件,其中,市本级36件,罚没款647.85万元。

【质量检测资源开放共享】 2015年,绍兴市质监系统面向社会开放包括13个国家质检中心、省质检中心在内的70个专业实验室、253台(套)检验检测设备,为1990家企业提供检测服务17228批次,举办质量专题报告和技术咨询服务195场次,帮助企业攻克技术难题86个,增加产值8400余万元、利润950余万元,减免收费1401万元,降低了企业的发展成本,促进了中小企业的创新发展。

【技术机构改革】 2015年,绍兴市特种设备检测院剥离非公益性(经营性)职能,成立明星特种设备技术服务中心,开展企业化管理、市场化运行试点。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院

下属的市质量技术监督中心与市环保局下属的环保科技服务中心、上市国资公司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1000万元(其中质量技术监督中心占股30%),组建浙江环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启一条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整合、多元化合作发展的新路子。(市质监局)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概况】 2015年,绍兴市安全生产工作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省市相关实施意见,着力推进“四化融合”“三位一体”防控治理体系建设,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年内,全市共发生各类事故(除生产经营性火灾外)1399起,同比下降8.32%;死亡475人,同比下降4.62%。其中,工矿商贸企业事故34起,同比上升9.68%;死亡38人,同比上升2.70%。道路交通事故1362起,同比下降8.77%;死亡435人,同比下降5.43%。水上交通事故3起,同比上升50%;死亡2人,同比上升100%。生产经营性火灾事故847起,死亡1人。全年发生较大事故2起,死亡6人。其中非生产经营性火灾较大事故1起,死亡3人;道路交通较大事故1起,死亡3人。

【出台建设新型安全防控治理体系意见】 2015年3月5日,绍兴市委办、市府办印发《关于全面开展“四化融合”“三位一体”安全防控治理体系建设的意见》,启动“四化融合”“三位一体”安全防控治理两年提升工程,力争到2016年底,建立覆盖全市各行业和领域的“四化

融合”“三位一体”安全防控治理体系,形成以标准化建设为手段、网格化管理为依托、社会化治理为基础、信息化技术为支撑,属地管理、行业直管、综合监管职责清晰的新型安全生产工作机制。

【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2015年5月29日,绍兴市委办、市府办印发《绍兴市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暂行规定》,明确各级党委、政府及其负责人、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同时,明确实行安全生产例会制度、调研制度、检查制度、考核制度、通报约谈制度、督办制度等相关工作制度。

同日,市委办、市府办印发《关于加强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的实施意见》,从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工作制度,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网格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监管机构规范化建设,加强安全生产工作考核管理四方面提出具体要求。

【成立专业安委会】 2015年3月3日,绍兴市政府出台《关于印发绍兴市安全生产委员会组织机构设置及工作规则和组成人员的通知》,明确市安委会主任由市长担任,副主任由市政府各分管副市长、市政府秘书长、分管副秘书长、市安监局局长担任,成员由与安全生产工作关系较为密切的市级有关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担任。市安委会下设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旅游、教卫文体、宗教民政商务特种设备、交通、农业水利、建设工程和城镇燃气共7个专业安委会,结合已设立的消防安全生产委员会和道路交通

安全领导小组,落实行业监管职责。各专业安委会主任由分管副市长担任,副主任由分管副秘书长、牵头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市安监局分管负责人担任,成员由副市长分管部门(单位)和其他相关部门(单位)分管负责人担任。各专业安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牵头部门(单位),主任原则上由牵头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兼任,副主任由牵头部门(单位)分管负责人兼任,具体负责专业安委会日常工作。

【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2015年,绍兴市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和诚信机制融合建设,实行标准化评审“一票否决”“亮分亮牌”制度、淘汰机制和咨询企业退出机制,规范安全标准化评审工作。全市有2940家规模以上工贸企业、161家危化企业、13家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企业、28家矿山企业达到三级及以上标准。

【安全生产管理和隐患排查】 2015年,绍兴市创建安全生产大网格124个、中网格2468个、小网格4670个。建成绍兴市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系统,实现对企业基础数据、隐患排查整改、网格巡查等情况的统计分析和动态监管。结合安全生产“百日整治”行动,通过全面摸排建立完善的生产经营单位基础台账,充实安全生产企业基础数据库。已录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3万余家。网格化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系统的结合,有助于安监机构摸清底数,实现对企业安全隐患自查、自改、自报的动态管理,为开展分级分类“靶向”监管提供依据。

【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 2015年,市安监局将社会化服务试点列入目标责任制考核内容,督促指导各地结合实际开展试点。上虞区两家企业先行开展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试点,保险公司在企业投保前和参保期内委托专业服务机构或聘请安全专家对企业进行安全风险评估,并参与投保企业的安全生产事故预防、风险管理和事故善后等工作。诸暨市在王家井镇选取不同行业、不同规模的23家企业开展试点,落实2家试点中介机构开展安全生产服务。嵊州市开展探索小微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工作,建立了“三三三”工作制度,针对小微企业出租厂房集中、“厂中厂”现象普遍的问题,发动承租企业开展规范化建设,购买社会化服务,通过做一家、通多家,发挥社会化服务群体效应。新昌县在梅渚镇、大市聚镇、澄潭镇、七星街道等镇(乡、街道)的群租厂房、轴承行业内开展社会化服务试点工作,60家小微企业通过安全生产三级标准化评审,200余家小微企业与安全中介机构签订了服务协议。

【安全生产百日整治】 2015年6月5日至9月15日,绍兴市安监部门开展以工矿、建筑施工、道路运输为重点行业,以有限空间作业、可燃爆粉尘作业、喷涂作业、涉氨制冷为重点领域的安全生产整治行动。全市出动检查人员80985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71652家,发现安全隐患61257条,下发执法文书3441份,行政处罚517.67万元。“百日整治”行动期间,全市工矿商贸企业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同比下降46.67%和52.94%。

【危化品和烟花爆竹监管】 2015年,绍兴市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取证企业162家(其中上虞88家),约占全省的10%,主要集中在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柯桥区滨海工业区、袍江开发区。生产过程中涉及重点危险工艺96家,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127家,构成重大危险源单位88家(其中上虞60家)。重大危险源单位中,一级11家,二级4家,三级36家,四级37家。取得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企业4家,主要为液氨、环氧乙烷、环氧丙烷使用企业。

全市有无仓储危化品经营企业585家,带仓储经营企业317家,包括成品油加油站、油漆店等。全市危险化学品集中经营场所3处,分别是诸暨市袁家化学品市场、新昌县耿基油漆市场和嵊州市油漆一条街;构成重大危险源经营储存设施4处,分别是中石化绍兴东湖油库、绍兴东宇石化兰亭油库、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油库、诸暨市袁家化学品市场。

全市有危化品批发企业13家,112家单位获烟花爆竹零售许可证。

8月20日至9月5日,市安监局、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建设局、市质监局、市公安消防部门、市经信委联合开展对全市所有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物品的安全专项检查。全市合计组织检查2973次,排查隐患4123个,下达整改指令书365份,行政处罚8起,编发通报14期。

【安全生产重大隐患挂牌督办】 2015年,绍兴市有2家省级挂牌督办隐患及9家市级挂牌督办安全隐患完成整改,3处省级挂牌道路交通

事故多发点(段)和10处市级挂牌道路交通事故多发点(段)全部完成整改。

【矿山监管】 2015年,绍兴市有矿山企业40家,其中持证矿山32家,建设期矿山3家,另有5家矿山暂未办理许可证延期。矿山采掘施工企业10家,地质勘探企业2家。另有工程性矿山5家,地质巷探工程3个。其中露天矿山25家,地下矿山15家;市属企业2家;尾矿库10座,其中在用库4座,停用库6座,兰亭尾矿库为二级尾矿库,是全省最大的尾矿库。

【安全生产观摩式执法】 2015年,绍兴市安监局组织开展观摩式执法活动,邀请安全生产专家,组织执法人员、镇(乡、街道)安监站工作人员、同行业企业负责人和安全员到在行业内有代表性的企业开展观摩式执法活动。全市组织开展15次观摩式执法活动,涉及黄酒生产、纺织印染、家具制造、危化品生产、机械制造及食品生产加工等行业,检查企业17家,查出并督促整改隐患360余处,实施行政处罚13次,责令暂时停产整顿3家,现场实地培训安监人员380余人次,教育、警示企业同行人员450余人次。

【安监局职能调整】 根据《中共绍兴市委、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绍兴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2015年12月16日,绍兴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绍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明确在市安监局增加“原卫生局的用人单位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职责”。主要

职能是:承担用人单位职业卫生监督检查,依法监督检查用人单位贯彻执行有关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和标准;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承担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及备案工作;承担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的防护设施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管管理用人单位职业危害项目申报工作;对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进行认定和监督管理;汇总、分析职业危害因素,检测、评价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信息等工作;参与相关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市安监局增设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处,各县(市、区)安监局也设置了职业卫生监管科。

【安全生产培训考核】 自2015年4月1日起,绍兴市高危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特种作业人员等“三项岗位人员”安全生产资格理论考试统一进入浙江省安全生产培训考核信息管理系统,实行计算机在线考试。年内,全市各考点组织实施高危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安管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安全资格考试15071人,其中10711人取得合格证,平均合格率为71.07%。

【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2015年11月12日,绍兴市安监局组织三家危化品企业在浙江省公安消防训练基地开展氯丙烯储罐泄漏着火、氟化氢泄漏事故和三乙基铝仓库火灾事故等三项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检验应急队伍的应急效率。

(市安监局)

海关

【概况】 2015年,绍兴海关审核报关单4.99万份,监管进出口货运126.34万吨,分别同比增长8.7%和0.81%。征收税款14.59亿元,同比下降21.91%。备案加工贸易合同总金额12亿美元,同比下降22.72%;加工贸易内销征税2.48亿元,同比下降19.77%。审批减免税货值7531.36万美元,同比下降44.04%;减免税款6730.71万元,同比下降41.77%。稽查核查企业86家,移交案件线索9起,案值5264万元。立案侦查涉嫌走私案件7起,案值3514万元;立案调查行政违法案件21起,案值7552.3万元。

【全面深化海关改革】 2015年,绍兴海关贯彻落实海关总署和杭州海关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各项工作部署,对接绍兴改革发展重点,推动长江经济带区域通关一体化改革落地生根,全年审核一体化报关单3.85万份,占杭州关区一体化报关单总量的20.3%。推进关检合作“三个一”改革(即海关和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合作开展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的通关模式),与绍兴检验检疫局签订关检合作“三个一”工作备忘录,全年接受“一次申报”39票。在省内率先推出并轨“义新欧”国际班列业务,新增霍尔果斯、满洲里、苏州等公铁联运转关口岸。“全球拼”拼箱业务被列入2015年长三角区域口岸城市群大通关合作重点项目清单。

【率先启动集中汇总征税模式改革】 2015年,绍兴海关为缓解企业资金

压力,提高企业通关效率,积极参与杭州关区集中汇总征税模式改革,办结集中汇总征税报关单34份,涉及税款2161万元,参与试点的企业数量占杭州关区总数的三分之二。1月9日,绍兴海关办结杭州关区首票集中汇总征税模式报关单的通关手续。7月24日,绍兴海关成功承办杭州关区汇总征税推广集中工作,来自杭州关区各隶属关办的30余位海关工作人员参加了此项工作。

【税则修订】 2015年,绍兴海关通过走访辖区重点企业和行业协会,广泛收集各界对税则实施的意见建议,分析筛选出红松子、β胡萝卜素、维生素AD₃和半芳香族聚酰胺等4项商品作为重点调研对象,形成税则调研报告,建议对1项商品调整进口暂定税率,对3项出口商品增列子目。12月10日,β胡萝卜素、维生素AD₃和半芳香族聚酰胺等3项出口商品增列子目税则的调研议题被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纳入《2016年关税调整方案》,占全国

海关被采纳建议的1/9,为下一步争取提高相关商品的出口退税率打下重要基础。

【外贸诚信体系建设】 2015年,绍兴海关创新推出“选优、培优、认优”的“三优”认证模式,进一步加大认证企业培育力度,鼓励辖区外贸企业通过提升认证等级,充分享受国家的贸易便利化政策。截至年底,辖区内共有高级认证企业29家,一般认证企业1225家,C-TPAT成员企业5家,占比均位居杭州关区首位。(绍兴海关)

检验检疫

【概况】 2015年,绍兴检验检疫局贯彻落实市委和市政府“当好企业服务员”的要求,维护绍兴制造的质量、品牌和声誉,利用政策和技术等优势,提升全市出口产品质量,培育进口产业,维护生态安全,荣膺“全国文明单位”和“全国质量监督检验检疫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绍兴检验检疫局与海关工作人员按照“三个一”机制共同查验进口松子

【监管体制改革】 2015年,绍兴检验检疫局积极推进监管体制改革。(一)推进进出口农产品检验检疫模式改革,开展操作培训,以绍兴出口竹木草制品和饲料添加剂行业为试点,召开企业宣传贯彻会,指导企业按照要求建立风险管理计划、自检自控计划等,推动企业实现从质量管理体系到风险管理计划的转型升级。(二)推动出口食品、化妆品检验检疫监管工作规范改革,修订《出口食品监督抽查管理作业指导书》,定期对黄酒、罐头、蔬菜、茶叶等出口食品、出口化妆品的生产企业进行分

级评价,根据产品风险类别、企业等级、重点检测监控项目的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及优化对出口食品、化妆品的抽检措施和抽检比例,在风险分析的基础上,大幅降低出口食品抽检比例,扶优汰劣,加快通关速度。

(三)协调绍兴海关共同推进“三个一”(即“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工作,实现数据共享,在签订合作备忘录的基础上召开3次联席会议,全面达成共识,并在绍兴进口服装、袜子等产品领域试行。(四)大力推进“绍兴制造”出口直通放行。全年,绍兴辖区直通放行宁波口

岸的货物6829批,货值4.66亿美元,直通放行上海口岸的出口货物3822批,货值1.67亿美元,累计辖区直通放行率已达50%以上,为企业节省运营经费平均每单约200元,加快通关时间平均每单0.5天以上。同时该局主动与甬、沪检验检疫局协调沟通,帮助辖区企业快速对接甬、沪港通关业务。

【培育辖区进口产业】 2015年,绍兴检验检疫局针对先进技术和关键零部件进口采取便捷措施,检验进口设备等机电产品535批,货值8506.45万美元,分别同比增长44.59%和10.37%;针对绍兴镜湖乐园、绍兴温泉城等重大工程进口项目,指派专人帮助开展质量保障谈判、合同签订等前期工作;帮助明峰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将进口的不合格X射线管组件成功退货。提供“一厂一策”服务,对绍兴盛泰纺织有限公司进口的越南面料和低档服装,根据质保能力和产品风险,推出特殊的检验检疫措施,促进进口便利化。



绍兴明峰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进口不合格X射线管组件成功退货后向绍兴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赠送锦旗



检验检疫人员冒雪查验进口的泰国木材

【提升绍兴制造出口声誉】 2015年,绍兴检验检疫局检验出口援外物资25批,货值达628.06万美元,分别同比增长150%和283.71%。积极扶持辖区传统食品产业,检验进出口食品、化妆品6011批,同比增长5.53%。开展国际技术贸易壁垒研究,分行业建立沟通平台,在新技术贸易壁垒出台前后及时提醒出口企业,请行业管理专家研究应对方案,组织探讨和推广成功经验。帮助绍兴市企业享受原产地优惠政策,签发各类原产地证6.15万批次(其中

区域性原产地证2.38万份,同比增长11.63%),为出口产品减免进口国关税约4300万美元。

【维护绍兴产业和生态安全】 2015年,绍兴检验检疫局抓好出口退货调查追溯分析,帮助企业查找不足。共核查辖区出口工业产品退货251批,货值1475.86万美元,分别同比增长10.09%和28.92%。出口原料药注册失败遭退运的案例被多方媒体报道并向全省发布警示通报。精心维护绍兴传统产业出口品牌,向省检验检疫局和绍兴市政府报告黄酒监管中发现的地理标志仿冒问题,引起市领导重视;加强综合管理推动茶叶产业发展的专报获分管农业的副市长批示。强化疫情截获,维护生态安全,从进境羊毛、板材、木质包装中截获有害生物496批67种,其中检疫性有害生物86批7种。

(绍兴检验检疫局)

审计

【概况】 2015年,绍兴市审计机关完成审计项目191个,审计查出问题金额42.95亿元,其中包括应上缴财政金额1681万元,应减少财政拨款或补贴13621.50万元,应归还渠道资金1544.36万元;移送有关部门处理事项16件,移送有关部门处理人员5名,出具审计报告和专项审计调查报告309篇,提出审计建议654条,提交审计信息244篇。

【财政审计】 2015年,绍兴市审计局完成市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柯桥区财政决算审计以及皋埠镇、孙端镇财政决算

审计,组织实施市本级开发区所辖乡镇2013~2014年度财政运行情况专项审计调查,推动市政府出台《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公款竞争性存放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组织开展稳增长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完成“简政放权”等专题审计,开展发展信息经济扶持政策等专项审计调查。

【经济责任审计】 2015年,绍兴市审计局完成15名市管领导干部和高新区迪荡街道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落实领导干部经济责任任前告知和年度报告制度;开展履职联审、自然资源资产审计、生态环境责任评估等试点;编制并印发全省首张《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职责重点风险防范清单》。

【经贸金融审计】 2015年,绍兴市审计局开展部分小额贷款公司2014年度经营风险、新昌农商银行2013年度经营风险和市本级发展信息经济扶持政策等专项审计(调查)。积极参与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组织开展涉嫌逃废债企业审计等工作。

【行政事业审计】 2015年,绍兴市审计局组织对市本级90家一级预算单位和278家二、三级预算单位的“三公”经费和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开展自查,对31家一级预算单位及40家二、三级预算单位进行重点审计。完成市科技局、市经信委2014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和市本级2011年至2014年科技经费专项审计调查。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2015年,绍

兴市审计局开展援疆建设资金和项目、市本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市本级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迪荡湖工程预算执行、污水分质提标和印染废水集中预处理工程等跟踪审计或专项审计调查。市本级共完成政府投资项目造价结算审计30个,核减金额1.57亿元。

【农业与资源环保审计】 2015年,绍兴市审计局开展市本级和各县(市、区)2014年度“五水共治”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审计发现部分乡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进度缓慢、部分治污治水项目未按计划实施等问题。

【社会保障审计】 2015年,绍兴市审计局实施慈善总会2013~2014年度捐赠款物、市本级2012~2014年度工伤保险基金等专项审计调查,完成市妇保院财务收支及运行状况专项审计,其中市慈善总会捐赠款物专项审计结果通过《绍兴日报》公告。

【信息化建设】 2015年,绍兴市审计局推进“金审工程”建设,优化财政、社保等联网审计分析系统的应用,全面采集2012年至2015年社保资金电子数据,修改完善住房公积金联网审计分析系统数据采集模板。梳理完善审计信息化相关制度,修订审计信息化考核办法和评分标准。

【内部审计】 2015年,绍兴市审计局推动落实省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意见》,健全领导班子内审联系点制度,广泛开展指导培训、典型选树等工作,共组织内审培

训班3期,1000多名内审人员参加培训。年内,全省企业内部审计提升组织价值经验交流会在新昌县召开。

【“审计价值提升年”活动】 2015年,绍兴市审计局根据省审计厅统一部署,全面开展“审计价值提升年”活动,提出“狠抓五个强化、力促五大提升”的工作思路,紧扣审计理念、审计质量、审计成果、审计效率、审计创新力五个关键环节,对审计价值实行“全过程提升、全方位管控、全员化参与”。市政府将“审计整改”列入市级部门和开发区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召开年度审计整改工作会议,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意见》和《绍兴市重大审计问题行政问责实施细则》。年内,全市有2个项目被评为省优秀审计项目,2个项目被评为省表彰项目。

(市审计局)

公共资源交易管理

【概况】 2015年,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交易14101项(笔、宗),成交金额500.81亿元。其中,建

设项目303.45亿元,政府采购31.16亿元,产权交易8.65亿元,土地公开出让157.55亿元,四类交易累计增效节资63.19亿元。其中,市本级平台完成交易8594项(笔、宗),成交金额152.86亿元,分别是建设项目84.84亿元,政府采购10.48亿元,产权交易3.22亿元,土地交易54.32亿元,四项交易累计增效节资15.08亿元。市本级平台自建立至2015年底,总成交金额1459.89亿元,增效节资308.76亿元。

【建设项目交易】 2015年,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工程招标信息550项,其中公开招标496项,邀请招标54项。成交411项,工程标底79.02亿元,中标价70.99亿元,降幅为10.16%;其中公开招标350项,工程标底48.39亿元,中标价42.83亿元,降幅为11.49%。发布276项放权项目公告,合同估算价11982万元;发布国有小额投资工程信息104项,招标估算价1208万元。减免村级项目信息费115项。与2014年相比,工程进场交易数量减少20.5%,交易额减少39.9%。其中公开招标交易数量

基本持平,邀请招标项目大幅度减少。2015年度共登记工程建设项目交易会员623家,其中勘察设计单位40家,监理单位56家,施工单位484家,招标代理会员43家。年度会员数量比2014年增加136家,增幅为28%。另外,办理电梯、勘察、设计、检测、咨询类临时会员项目120项,计501家,比2014年增加294家,增幅达142%。

【政府采购交易】 2015年,绍兴市市本级政府采购预算为106806.06万元,中标金额95580.37万元,节资率为10.51%。完成采购交易909场。其中代理完成采购预算55710.44万元,中标金额50193.09万元,节资率为9.90%。完成采购交易690场,协议供货网上竞价2369笔,受理质疑事项19件。成交净额比2014年增加2380.06万元,增幅为5%;采购交易比2014年增加280场,增幅为68.29%;质疑事项件数与2014年持平。全年注册采购供应商5665家,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为4112家。

【产权交易】 2015年,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受理拍卖交易11宗,成交10宗,组织拍卖14场次,成交60个标的,起拍价5099.7万元,成交价5784.5万元,增幅为13.43%;受理挂牌交易26宗,成交21宗4188个标的,成交价16484.35万元,增幅为14.65%。与2014年比较,总成交额下降1.27亿元,拍卖项目成交额下降2.47亿元,挂牌项目成交额上涨1.2亿元。拍卖项目仍然呈下降趋势,法院继续执行资产淘宝网拍卖的规定,市中级法院执行仅成交1个标的,成交额0.25亿元,比2014年下降1.43亿元。同时安置余房拍卖成交



1月29日,西湖新村安置余房拍卖会

量也大幅下降,仅成交39处房产,成交总额0.29亿元,比2014年减少近1亿元。挂牌项目中,国有企业产权、股权交易及房产租赁同比大幅增长,合计成交12宗,成交总额1.22亿元,比2014年上涨近1.2亿元。汽车号牌、公房租赁等交易额基本与2014年持平。

【完善交易制度】 2015年,绍兴市出台《关于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明确公管办与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边线和职责,对一些概念性的职能作了明确的界定,对从源头上理顺相关职能部门的关系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针对社会关注度较高的电梯招标,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电梯招投标办法的通知》,明确新建项目的电梯不再单独招标、采购,纳入到施工总承包内。

【重点项目“特事特办”】 2015年,绍兴市公管办针对全市重点建设项目建立“一对一”服务制度,指派专人负责特定项目或区域的事务;同时,开辟重大项目绿色通道,提前介入,及时向相关单位提供咨询服务,并针对部分前期审批手续暂不齐备的项目,执行联动办理、同步推进的政策,确保重大项目顺利推进。年内,全市登记办理建设工程项目重大事项56项。

【信息化建设】 2015年,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的建设项目中,除交通、勘察和设计类项目外,全部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和评标,实现无纸化交易,全年完成电子招投标项目175个,涉及投标单位8206家次。实

施全市小型汽车号牌号码网上竞价,举办12期竞价会,成交号牌153块,成交总额257.6万,溢价148.41%。建成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采购人网上交互平台,市本级全部460余家预算单位已实现上线运行。

【专家队伍和代理机构队伍建设】 2015年,绍兴市加强对公共资源交易中专家和代理机构的管理和培训。(一)对评标专家开展日常考核、抽查考核、年度考评,解聘清退82名专家;对代理机构按季度进行考核,16家代理机构被扣分处理。(二)对弱电、电梯等领域的专家队伍进行增量扩容,增设规划、环卫等评审专业,新录用专家196名;打通市与县(市、区)的专家库,实现共享共用。(市公管办)

统计

【概况】 2015年,绍兴市统计部门围绕“重构绍兴产业,重建绍兴水城”战略部署和“十二五”发展规划,以提升依法统计能力、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增强政府统计公信力为核心,强化法制意识、创新意识、质量意识、服务意识,推动统计工作再上新台阶。

【统计法治建设】 2015年6月,绍兴市统计局连续三期统计专报得到了市委书记、市长、分管副市长的批示,市领导对加强依法统计、提高数据质量等工作要求作出明确指示。9月,市长俞志宏对投资统计质量问题相对突出的县级政府主要领导进行约谈,并以市政府名义向省统计局说明绍兴市固定资产投资统计数

据质量整改措施。绍兴市严抓统计数据质量的做法得到了省级领导肯定,相关经验和做法在全省统计系统推广。10月,市政府和市府办分别下发《绍兴市统计工作问责办法(试行)》《关于加强统计工作监督管理推进统计法治建设的若干意见》,其中统计问责办法在全省首开先河。市领导多次听取统计工作改革进展情况,将“加强统计监督管理”作为市政府常务口亮点工作。

【统计执法检查】 2015年,绍兴市统计部门完成统计稽查375家,按照法定程序对48起统计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查处。其中市本级完成统计稽查53家,立案查处8起,移交县(市、区)督办处理15起。首次在统计外网上设立“统计信用公示平台”,起到“查处一家,教育一片”的效果。以国家统计局曝光的统计违法违纪案件为警示,首次开展全方位的统计专项检查,涵盖投资、工业、能源、服务业、基本单位、低收入农户、粮食生产、区划代码和城乡划分代码等主要统计专业,投资核查项目达到300余个,重点专业对口核查结果整理成专报送市、县主要领导。通过“三查”(调查对象自查、对数据跳动较大的单位进行检查、对有明显差错单位进行稽查),净化统计工作环境,巩固和提高全社会依法统计的意识。

【经济运行监测】 2015年,绍兴市统计部门密切关注全市主要经济指标速度、结构、位次、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以及经济运行中倾向性、苗头性问题,不断强化统计监测预警功能。特别是企业经营风险、粮食生产

安全等问题已被作为常态关注点。加强与同类城市经济比较分析,密切关注“十二五”节能、妇女儿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统计监测等目标完成进度,开展“十三五”计划目标研究。同时,通过明确岗位职责、严格工作考核、加强能力培训,提高干部的政务信息开发水平。全年撰写各类统计分析和统计信息112篇(其中情况专报16篇)。完善微博发布平台,在统计分析、统计信息、统计短信、统计图表等常规产品之外,探索新的内容和形式。着力提高统计预测水平,将部门统计联席会议频率由每季度一次增加到每月一次,时点由月后提至月前,重点分析当期经济形势和GDP核算相关基础指标。

【产业经济监测】 2015年,绍兴市统计部门积极构建涵盖新兴产业、生命健康产业、节能降耗、有效投资、文化产业、电子商务等重点监测指标,经济社会运行情况等常规监测指标,转型升级评价、社会发展评价、文化发展绩效考核等专项监测指标三个层面的统计监测评价体系。结合市委、市政府首次提出的实施八大“千亿”重点产业提升发展工程,联合相关部门确定“八大”产业统计体系,印发八大产业统计指标监测情况。

【探索派生性产业测算】 2015年,绍兴市统计部门适应经济转型期结构调整和产业整合的趋势,首次开展旅游业增加值测算,强化文化产业增加值核算,探索研究生命

健康产业增加值核算,完善所有制测算方法,建立起“核算统领,专业分工”的衍生产业统计和核算体系。开展文化产业发展绩效评价,编制《2013年绍兴市文化发展指数(CDI)评价指标体系》。

【重点普查及调查】 2015年,绍兴市统计部门做好第三次经济普查后续工作,对普查数据库进行审核、评估、分析等后期整理,高质量完成统计公报发布、资料本数据整理、经普年份GDP测算和历史数据调整等后续工作。开展1%大型人口抽样调查和“平安浙江”群众满意度调查。

【统计专项性调查】 2015年,绍兴市统计部门进一步发挥统计调查在社会管理、民生事业发展中的信息咨询作用,关注民意、反映民情,开展对市级部门(单位)正职领导干部情况公众评价的调查统计,树立起较客观公正的统计评价形象。扩展统计领域,加强社情民意调查,开展春节企业开工调查、扶贫监测调查、发展环境调查、养老服务业发展和养老服务需求、行政许可事项改革意向、时尚产业等专项调查等。

【统计规范化建设】 2015年,绍兴市统计局开展“统计服务下基层”行动,推进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的有效落实。(一)建立“领导一县(市、区)一企业”“中层干部一企业”两大平台,相关人员加强对联系点统计工作的调研和指导,协助解决困难和问题。(二)构建镇(乡、街

道)、企业的统计业务指导平台,帮助镇(乡、街道)明确责任、稳定队伍、健全制度,对领导重视不够、统计保障不足、经营情况复杂的三类乡镇加强重点服务;帮助企业 and 抽样调查样本户规范业务、核实数据。

(三)建立数据质量评估指标体系,不断强化应统尽统、科学统计;做好“四上”单位审核认定工作,研究商贸综合体等特殊经营模式“分散变集中”的统计入库途径,市区最有代表性的世茂、银泰两大综合体已成功入库;做好“五证合一、一证一码”的部门协调工作,推动统计赋码顺利过渡。

【统计队伍建设】 2015年,绍兴市统计部门开展一系列业务培训以增强全市依法统计能力。组织全市统计局长、镇(乡、街道)分管领导参加统计业务培训会议;组织所有县统计局主要领导参加国家统计局举办的市县级统计局长领导能力提升培训班;组织市级有关部门领导、镇(乡、街道)分管统计工作的副镇长(主任)等参加由市委组织部、市委党校和市统计局联合举办的提升依法统计能力培训班,培训中首次增加对纪检监察相关内容的研讨。明确主要行政领导责任,首次推行“一表一签字”,各县(市、区)和经济开发区上报的数据都必须由政府(管委会)“一把手”签字,方为有效。省内率先在普通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开展统计从业资格考试工作。

(市统计局)